



临汾市人民政府公报

LINFENSHI RENMIN ZHENGFU GONGBAO

2025 第 2 期

(总第 063 期)

临汾市人民政府公报

LINFENSHIRENMINZHENG FUGONGBAO

2025 年第 2 期(总第 063 期)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主管主办

2025 年 2 月 28 日出版(月刊)

目 录

【市政府文件】

- 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临汾市数字经济产业发展规划(2024—2030 年)的通知
(临政发[2024]15 号) (1)
- 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 2025 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临政发[2025]1 号) (23)
- 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临汾市碳达峰实施方案的通知
(临政发[2025]2 号) (28)
- 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临汾市中心城区教育设施布局专项规划(2023—2035 年)的批复
(临政函[2025]1 号) (41)
- 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临汾市第六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的通知
(临政函[2025]10 号) (42)
- 临汾市人民政府关于河西片区 HX01-01-01 地块和南城片区 NC-01-02 地块详细规划的批复
(临政函[2025]11 号) (45)

【市政府办公室文件】

-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市区学校工程项目建设工作专班的通知
(临政办函[2024]45 号) (46)
-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国道 108 线霍州—襄汾段过境改线工程建设协调工作专班、
国道 309 线曲亭至峪里段改建工程建设协调工作专班的通知(临政办函[2025]3 号) (47)

临汾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临汾市数字经济产业发展规划 (2024—2030年)的通知

临政发[2024]15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临汾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室、委、局,直属事业单位:

现将《临汾市数字经济产业发展规划(2024—2030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临汾市人民政府

2024年12月31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临汾市数字经济产业发展规划 (2024—2030年)

前 言

数字经济是以数据资源作为关键生产要素、以现代信息网络作为重要载体、以信息通信技术的有效使用作为效率提升和经济结构优化的重要推动力的一系列经济活动。数字产业作为引领和支撑经济社会全要素数字化发展的关键业态,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数字技术、产品、服务和解决方案,其根植于传统的信息通信产业,并随着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融合、数字空间建构等复杂需求的发展,加速技术融合和产业裂变,不断衍生出更多数字新技术、新产品、

新业态。随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数字产业蓬勃兴起,引领人类经济社会迈向数字经济发展阶段,开启了世界大国兴衰交替的战略窗口,上升为决定一个国家和地区未来的重要战略支点。

为充分把握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机遇,做好临汾市数字产业发展谋篇布局,增强产业要素集聚力,构筑优势产业竞争力,加快数字赋能全产业链提质提速,为临汾市高质量发展拓展新空间、集聚新势能,确保全市2030年基本实现转型、2035年基本实现现代化,特制定本发展规划。本规划围绕贯

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强做优做大数字经济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在数字经济领域的重要决策部署,结合临汾市数字经济发展实际和战略需要进行编制。规划周期为2024—2030年。

第一章 发展阶段研判

一、发展基础

(一) 数字基础设施不断夯实

实施新型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加快“双千兆”网络建设和发展,提升对5G网络、物联网、工业互联网等重点领域投资力度,积极推进数据中心、算力中心建设,着力打造城市数字底座。成功获评2023年度国家千兆城市,基础通信网络全面升级,全市500M以上用户占比达到25.55%,重点场所5G网络通达率达80%以上,城市10G-PON及以上端口占比达57%以上,每万人拥有5G基站数达23个以上,在重点园区、重点企业布局5G基站,实现多厂区、多园区统一组网。依托临汾移动、联通和电信三家运营商加速推进现有数据中心扩容改造,标准机架数量大幅增加。霍州新时代人工智能算力产业园和北京启迪算力中心项目加速落地,算力供给水平持续提升。

(二) 数字创新要素加速集聚

尧都云商产业园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积极引进和培育一批数字经济龙头企业、工业互联网平台企业,带动更多关联创新载体落户。园区依托山西智创城11号,以山西大学国家大学科技园、太原理工大学大数据学院、山西电子科技学院和临汾职业技术学院等院校为人才支撑,吸引字节跳动、网易、百信和百度等优势企业以及70余家小微初创企业入驻,有效实现创新源头到成果产业化应用的无缝衔接;园区已被认定为“省级现代服务业科技服务集聚区”“省级数字经济培育型园区”“省级中小企业园”。全市布局建设了省级技术创新中心2家、市

级重点实验室4家,2023年联合浙江大学、中国矿业大学等签订高校科技成果转化基地项目59个。

(三) 数字产业基础初步具备

围绕数字产品制造、技术应用、服务体验等重点领域,持续延伸数字产业链条,积极打造具有区域竞争优势的数字产业集群。电子信息制造业领域,全市拥有光宇半导体照明、中贝新材料、凌微科技、晶旭新能源、紫光云智、平阳广日、瑞科新材料、云创电子科技、永恒磁业等一批规上企业,2023年营业收入同比增长40%。数字技术应用业领域,全市拥有临汾移动、联通、电信等电信服务企业,实现营业收入30.83亿元,同比增长2.6%;集聚恒信网络、临汾云时代、龙海佳诚电子、山西科友纵横等一批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6232万元。数据要素开发领域,与百度智能云开展深度合作,在尧都云商产业园建设百度智能云人工智能基础数据产业基地,已培育孵化山西蜂鸟科技、泰盈科技、鸿业腾飞等30余家数据标注企业,累计培训5000名专业数据标注师,基地产能位居全国领先水平。

(四) 实数融合进展成效明显

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融合发展,积极推动企业“上云用数赋智”,开展企业数字化改造行动,成功打造一批典型应用场景和标杆案例。依托钢铁、焦化、装备制造行业企业,2023年全市建设4个智能工厂、1个数字化车间、5个“5G+工业互联网”融合应用示范项目,推动实施30个以上工业数字化改造项目。全市两化融合贯标企业累计达到68户,省级以上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22户。晋南钢铁5G+工业互联网、华翔5G+智能制造、永鑫5G+智慧焦化、盛隆泰达5G+一键炼焦等重点5G应用项目全面实施。智能矿井建设加快推进,全市已建成12座省级智能化矿井。智慧绿色数字农业示范基地建设落地,初步实现农业种植的数字化精细化作业。加速推动智慧商店、智慧商超建设,打造一批直播基地、

农村电商、乡村 e 镇,畅通农产品进城、工业品下乡双向流通渠道。

(五) 数字生态发展特色鲜明

积极推进 5G、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政府服务领域应用,加快新型智慧城市管理平台建设,加速提升全市数字化治理能力。建设互联网+政务服务系统,实现审批事项与政务服务事项网上预约、网上受理、网上审批。成功打造互联网+政务服务智慧大厅终端及配套系统,构建实体大厅与“网上大厅”线上线下深度融合的智慧政务服务模式。完成建设临汾通 APP、临汾云 APP、临汾政务在线公众号、支付宝“汾秒办”,对接省“三晋通”APP,实现多渠道全面融通的“掌上办”。设立 7×24 不打烊服务区,依托政务服务自助机提供政务服务事项自助办理、综合查询、证明打印、不动产预约等功能。建成落地省级新型智慧城市试点(洪洞县),总投资超过 2.7 亿元。

表 1 临汾市数字经济发展相关政策

时间	相关政策	主要内容
2022 年 6 月	《临汾市“十四五”新业态发展规划》	顺应数字化智能化发展趋势,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和数字经济战略,建立高效协同创新体系,健全上下联动转型机制,着力培育壮大智能矿山、智能制造、智慧农业、智慧物流和智慧文旅等新业态,持续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着力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2023 年 3 月	《2023 年临汾市工业数智赋能行动方案》	进一步夯实全市信息基础设施,工业企业数字化加速提升,新一代信息技术和制造业融合应用深入拓展。加快新建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5G+工业互联网”融合应用示范项目,推动实施工业数字化改造项目。
2023 年 3 月	《临汾市工业数字化转型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	围绕全市工业产业体系和重点产业链,加强新一代信息技术的集成应用,以制造业为重点,针对不同行业、不同规模企业的数字化转型需求,实施“龙头带动、智造升级、企业上云、网络升级”工程,推动生产方式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变,努力提高企业互联网化水平和制造智能化水平,塑造临汾工业竞争新优势。
2023 年 6 月	《临汾市创建千兆城市实施方案》	加快推动“双千兆”网络建设应用,积极争创国家千兆城市,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2023 年 12 月	《临汾市促进数字经济全面发展实施方案》	把数字经济作为高质量发展全面提质提速的主攻方向,坚持“一体推进、数实融合、样板牵引、对标发展”原则,“四化”协同发力,实施十大重点工程,加快构建政策支撑体系,立足“三大板块”,着力打造三大主战场,突出抓好“数字临汾”建设,全方位推进数字赋能,促进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全市综合实力向全省第一方阵前列迈进注入强大动力。

二、面临形势

(一) 全球产业步入深刻调整期,数字经济新赛道创造跨越式发展新机遇

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国际格局深刻调整,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加速分化和重构,中国、美国、德国、日本、韩国等国家数字经济发展持续提速,世界经济正在向数字化转型,数字经济正成为重组全球要素资源、重塑全球经济结构、改变全球竞争格局的关键力量。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继续纵深拓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与新能源、新材料、生物医药、绿色低碳等交叉融合,引领科技产业发展方向,互联网、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等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创新,推动制造业生产方式、发展模式和企业形态发生根本性变革,产业数字化转型成为大势所趋。数字技术、数字经济是世界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先机,临汾市应顺应科技革命大势,抢抓产业变革机遇,加快发展数字经济,开辟经济增长新空间,为全市经济发展注入新动力。

(二) 我国新发展格局加快构建,数智赋能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大有可为

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是我国立足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统筹发展和安全作出的战略决策,是把握未来发展主动权的战略部署。数字经济是继农业经济、工业经济之后的主要经济形态,成为推动各类资源要素快捷流动、各类市场主体加速融合、重构组织模式、延伸产业链条、畅通国内外经济循环、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关键力量。《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提出“健全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制度”“加快构建促进数字经济发展体制机制”“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等重要举措,以北京、深圳、成都、杭州等为代表的国内先进城市抢抓数字经济发展机遇,打造数字技术创新体系,以数据驱动生产、生活、

城市转型发展,形成特色鲜明的数字经济发展模式。临汾市应立足自身资源禀赋,加快数字产业资源集聚、挖掘数字化应用场景、激活数据要素价值,拓展数字经济发展空间,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

(三) 区域经济迈入动能转换期,打造数字经济发展新优势成为必然选择

长期以来,山西省产业相对单一,产业结构不平衡,经济发展过于依赖传统的重工业和煤炭产业。当前,随着环保、能源转型等问题的加剧,传统产业的增长空间受限,新兴产业发展相对滞后,全省整体经济发展动能偏弱。在此形势下,省委省政府提出大力建设全国算力高地、推动信创产业发展、加快推进传统产业数字化改造、加快实数融合,着力培育新动能、提升发展传统产业。在全省范围内同步推进“两个转型”,坚持一体推进、实数融合、“两线”跃迁、样板牵引,加快制造业、能源领域数字化转型进程,推动数字经济核心产业能级提升,着力打造全国能源领域数字化转型排头兵、中西部地区数字经济创新发展新高地。以太原、大同、阳泉为代表的地市不约而同将数字经济作为下一步发展的重中之重,并结合本市数字产业基础和传统产业禀赋,呈现多样化的发展态势。临汾市应积极融入全省转型发展大局,立足本市实际,将数字经济作为发展重点,为全市实现高质量发展培育新的增长极。

(四) 城市转型迎来战略机遇期,实数融合助推产城融合一体化高速发展

临汾市煤、电、钢产业占比较高,是山西省产业结构的缩影,从主导产业来看,全市以工业经济为主导,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占比较低,产业结构有待优化调整;从产业转型来看,重点行业领域企业数字化水平参差不齐,钢铁、焦化、铸造等行业的大型制造业企业数字化水平已进入行业前列,其他企业大多处于起步阶段。数字产业作为技术密集型和知识密集

型产业,在技术、人才、资本等优势要素的汇聚上具有天然的“虹吸”效应,呈现出高创新性、高价值性、高带动性。在全省大力推动“两个转型”的战略使命视角下,数字经济既是新质生产力,更是推动传统工业转型升级,实现新型工业化的强大动能。临汾市数字经济要抓住数字化发展契机,瞄准高价值环节,因地制宜,在打造高科技、高效能、高质量的现代产业体系的同时,推动传统优势特色产业转型升级,推进以数字经济为牵引的新型工业化,在全省资源型经济转型和能源革命综合改革中展现新作为。

表2 山西省重点地市数字经济发展方向和主要目标

序号	城市	数字经济重点发展方向	主要目标
1	太原	<p>完善具有全国比较优势的半导体特色产业链,推进整机企业与半导体器件、材料企业实现配套合作,加快市场应用验证和产品迭代。</p> <p>建设高水平电子信息装备产业集群,加快电子设备制造业向数字化、智能化转型,重点构建“设计—制造—应用管理—配套服务”产业链,着力推进智能终端、健康电子、工控电子、智能传感等领域,推动电子信息产业与传统产业融合发展。</p> <p>着力打造大数据融合创新产业,引导大数据产业集聚区完善产业发展要素,构建流量型数据产业链条,建设面向煤炭、能源、医疗等传统优势产业领域的人工智能开放创新平台。</p> <p>发展网络安全产业,加快建设和培育专业化信息安全产业、公共服务平台,引进骨干企业,扶持中小企业,初步形成网络安全产业生态。积极布局量子加密、工业互联网安全、可信免疫计算、区块链、安全态势感知、物联网安全等前沿核心技术,实现集群式创新发展。</p>	<p>到2025年,全市数字经济规模突破2800亿元,年均增速超过15%,占地区生产总值(GDP)的比重达到35%,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到10%。其中,能源、制造业等重点领域数字经济渗透率达到全国上游水平。数据要素有序流通和广泛开发利用,数字治理体系不断健全。到2030年,数字经济规模占GDP比重力争达到全国平均水平。</p>
2	大同	<p>加快发展大数据产业。以数据标注等产业为切入口,构建集数据采集、清洗、标注、交易、应用为一体的基础数据服务体系。面向行业应用需求,组织开展大数据关键技术攻关,形成垂直领域大数据解决方案。</p> <p>大力发展网络安全产业。支持安全产品研发和产业化,以大数据安全、工业信息安全、物联网安全、人工智能安全、智慧城市安全等重点构建数字安全产业链,培育安全服务新业态,建设信息安全产业基地。加快安全核心技术研发,积极布局新型安全技术攻关。推进工业信息安全态势感知能力建设,培育建设一批网络安全技术、产品协同创新平台和实验室,推动产业共性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p> <p>培育发展人工智能产业。积极探索创新人工智能领域数据服务模式、资金支持方式,推动建立完善相关法律制度。在能源产业、交通物流、工业制造等领域建立专业数据集,形成基础数据能力。鼓励开展云计算和边缘计算应用、超算中心建设,提升算力支撑能力。培育建设人工智能基础数据、安全检测等创新平台。鼓励在高精度传感器、智能机器人、智能网联汽车、智能物流、智慧医疗、智能文旅、智能制造等领域开展人工智能融合应用,加快培育发展人工智能产业。</p>	<p>到2025年,全市数字经济迈入快速扩展期。先进泛在的数字基础设施基本建成,数字经济与社会各行业领域深度融合。</p>
2	大同	<p>推动传感器和智能硬件产业规模化发展。抓住5G、人工智能、物联网、工业互联网等关键发展机遇,加强军民融合、产学研用深度融合,强化整机带动,加强工业机器人、家用清洁机器人、高精度传感器、多模态生物识别、专用无人机等产品研发升级,重点打造敏感元器件、传感器、智能硬件、智能机器人产业链条。</p> <p>推进光电信息产业集聚发展。以机器人、锂离子电池、太阳能光伏组件等为重点,加大自主创新和人才培养力度,大力提升智能制造水平,打造高端关键材料、智能工具、智能高端装备等产业链条。</p>	<p>培育3—5个具备国内牵引性、若干区域竞争力强的数字经济领域企业,打造2—3个产业集聚度高、规模效益显著的数字产业基地,数字经济规模达到1000亿元。</p>

续表一

序号	城市	数字经济重点发展方向	主要目标
3	阳泉	<p>打造车联网产业集群。2024年引入相关制造业企业不少于5家,基本形成较为完整的智能网联车产业集群。</p> <p>推动信创产业规模化发展。培育和推进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重点领域软件与系统的发展,引进相关企业不少于10家。建立山西省信创适配中心阳泉分中心,开展信创安全软硬件产品的开发、生产。</p> <p>大力发展大数据产业。建设数据采集、清洗、标注、交易、应用为一体的基础数据服务体系,2024年数据服务规模达到2000席位。建立无人驾驶、煤矿、电力、空间地理、数字出版等特色行业领域的的数据资源集。鼓励开展云计算和边缘计算应用,提升算力支撑能力。</p> <p>推进智能制造产业集聚发展。大力发展音响、手环、手表等为代表的智能电子产品,并再引进5个以上智能家居终端关联项目,形成上下游产业配套。依托永磁材料、LED半导体材料等电子材料基础,推动蓝宝石衬底、miniLED显示屏、电子储能新材料等项目落地,为智能家居终端制造提供支撑;加强新型传感器、智能控制等产品和技术在智能装备中的集成应用,提升企业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经营管理、销售服务等环节的智能化水平。</p> <p>培育数智双碳产业。谋划建设数智双碳产业园,重点培育工业节能数字产业、建筑节能数字产业、智慧供热数字产业等。</p>	到2024年,全市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6%以上,数字经济相关市场主体达到400家以上,数字经济示范应用场景不少于100个。
4	长治	<p>培育发展软件与信息服务业。鼓励软件企业开展协同创新,重点布局煤炭、钢铁、焦化、化工、医药等行业的工业软件开发应用,支持优秀的工业软件创新案例在全市、全省进行推广宣传。到2025年,评选出5个具有本地自主知识产权的优秀工业软件解决方案进行推广。</p> <p>推进工业领域网络安全产品及服务应用。围绕煤炭、钢铁、焦化、化工、医药等重点行业,结合工业领域信息技术应用创新,推进网络安全产品及服务在工业控制系统、工业互联网、数字化车间、智慧工厂等场景的应用,督促指导制造企业和工业互联网平台企业采取必要的网络安全技术措施,有效提升工业企业网络安全水平。</p> <p>打造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集群。加大各领域示范应用力度,协同开展技术攻关、集成适配等工作,培育构建涵盖中央处理器、操作系统、数据库、硬盘、主板、系统集成、整机制造的完整信创产业集群。</p> <p>加快推进电子信息产业集群建设。依托高科华烨、中科潞安、潞安太阳能等行业领军企业,构建集紫外LED、蓝光LED、激光器、太阳能电池于一体的光电产业链条,打造第三代半导体产业发展新高地,按照“生产一代、研发一代、储备一代”的部署,以创新研发、应用牵引,带动产业集群整体发展。</p>	围绕“信息网络扩容升级、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政府治理数字化”四大主线,建设一批数字基础设施工程,实施一批数字产业化项目,推进一批产业数字化典型,到2025年,全市数字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数字经济体系初步建立,数字治理能力有效提高,数字经济在全省达到领先水平。
5	晋城	<p>完善数字产业结构。聚焦大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工业机器人等产业,开展数字化核心产业壮大工程,加快产业导入,着力引进1—2家全国领先的通讯、网络、航空卫星等数字产业领域的头部企业和准独角兽企业,通过引入机器视觉和硬质合金细分领域世界龙头企业,集聚吸引1—2家上游半导体材料及下游终端电子产品或企业,聚焦“器芯”细分领域开展“小巨人”培育工程构建起晋城数字产业结构,提升数字产业智慧能级。支持企业大力开展工业机器人研发制造和智能应用,加快发展5G光通讯器件,增强晋城市为本市、山西省乃至全国5G新基建提供配套器件的能力。</p> <p>助推以光机电为主的数字产业做大做强。以“世界光谷”目标为引导,围绕光通讯、光学镜头、工业机器人等高端智能产品加快引进光通讯、遥感技术、激光智能装备、智能终端、工业机器人等核心技术,建设“芯、屏、端、网”全产业链,重点发展具有突破性的光机电装备关键系统和元器件,重点创新研究前沿光机电一体化装备,推动核心产品与产业在晋布局。</p>	锚定“十四五”时期晋城市数字经济发展目标,到2025年全市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不低于7.5%,力争更高发展水平,形成具有晋城特点的数字经济新业态、新模式。

续表二

序号	城市	数字经济重点发展方向	主要目标
6	运城	<p>电子信息制造业。利用黄河金三角区位优势,积极承接东部地区电子信息制造业产业转移。以寰烁科技、润玖电子、中科晶电等企业为重点,发展电子材料、电子设备、电子元器件等电子信息产品。</p> <p>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以智慧城市建设和农业、工业、服务业信息化应用为牵引,重点培育和引进一批软件及信息服务企业,开展应用软件、工业软件等软件产品和解决方案研发,发展信息系统集成、信息技术咨询和应用、设计开发等信息技术增值服务。</p> <p>大数据产业。引导数据中心向大规模、一体化、绿色化、智能化方向发展。鼓励建设行业基础软件平台和重大集成应用平台,面向行业应用需求,形成垂直领域大数据解决方案,积极推进大数据与各行业领域深度融合。</p> <p>人工智能产业。建设人工智能创新载体,培育智能教育、人像识别、工业机器人、无人机等人工智能重点产品和人工智能龙头企业,打造人工智能产业集群。</p> <p>区块链产业。引进和培育一批区块链创新企业,推动区块链与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前沿信息技术深度融合,实施“区块链+”行动计划,推动“区块链”在民生领域、城市管理、数字经济等成熟领域创新应用,打造“区块链”应用样板。</p> <p>数字内容产业。发挥运城“关公故里”等历史文化方面的优势,以旅游产业为重点,加强数字内容产品开发利用。打造数字创意集聚区,吸引数字企业开展动漫游戏、网络文学、网络直播、微电影等数字内容服务。推动数字创意应用,发展虚拟现实、增强现实、全息成像、互动影视等产业。支持自媒体发展,以小火花科技公司为重点发展互联网自媒体产业。</p>	<p>到2025年,全市数字经济迈入快速扩展期,数字经济规模达到700亿元。努力实现六个目标:基础设施全面升级,高速、移动、安全、泛在的网络设施基本建成;重点企业培育壮大,数字经济骨干企业达到5个;核心产业规模倍增,构建大数据产业基地1个,形成核心产业集群2个;产业融合成效显著,规上企业数字化改造实现全覆盖,乡村数字化基本完成,新型电商产业影响力覆盖黄河金三角地区;创新载体融合完善,建设省级以上研发中心2个,打造产业集聚区2个;包容创新发展环境基本形成,全民数字素养明显提升,数字经济示范作用显著增强,新型智慧运城基本建成,运城成为华北地区数字产业发展和智慧应用先行区。</p>
7	吕梁	<p>发展人工智能数据服务产业。大力引进国内知名企业、优秀团队成立合资企业落地开展数据标注。鼓励本土企业加入数据标注行业,建设国内知名的“数据标注基地”。制定完善数据标注行业管理制度,打造吕梁数据标注品牌,集聚人工智能发展势能,建设全国有影响的数据标注品牌基地。</p> <p>发展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以吕梁经济开发区数字经济园信创适配基地为基础,继续加大信创基地建设。积极打造基于鲲鹏处理器和龙芯、飞腾、兆芯等不同架构的信创自主安全适配中心。通过信息化业务带动信创生态的发展,联合生态伙伴开展信创产品的适配、测试工作。</p> <p>发展壮大电子信息产业。支持类似山西众烁微电子有限公司的企业开展芯片研发和生产,推进物联网射频识别RFID等物联网芯片设计及相应解决方案的落地。支持山西对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非接触式体征监测系统的研发生产,扩大医疗养老机构及相关领域的应用,鼓励企业做强做大。支持山西朗凯尔医疗设备有限公司智能洗肺机、山西翰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智能空气焊炬、火焰钎焊废气智能回收处理装置、助焊剂自动涂覆装置和焊机机器人等电子信息企业产品落地生产、扩大规模、发展壮大,不断拓展大数据产业链。</p>	<p>到2025年,全市数据基础设施能力显著提升,一批大数据龙头企业发展壮大,“数谷吕梁”大数据产业基地建设初具规模,大数据产业成为支撑吕梁经济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数字政府”和“智慧城市”基本建成,大数据融合应用达到全省先进水平,基本建成全国有影响力的“三中心两基地”,即环首都数据存储中心、国家重要数据资源灾备中心、全国有影响力的山西省超算中心、国内先进的信创产业适配基地、国内先进的数据服务应用基地。</p>

第二章 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主动适应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抢抓构建新发展格局战略机遇,落实市第五次党代会总体要求,以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融合发展为主线,瞄准数字经济“新赛道”“主赛道”,着眼培植数字制造、数字平台、数字方案、数字未来“四数”产业发展优势,实施数实引领、数智兴产、数链成群、数聚生态发展策略,健全创新链,提升价值链,做强产业链,完善生态链,推进以数字经济为牵引的新型工业化,构筑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增长“双引擎”,着力建设临汾市新兴产业基地、数字赋能引领地、产城融合地,打造黄河流域数字经济产业创新发展先行区和方案输出地,融入和支撑山西全省战略和区域发展。

二、基本原则

——创新引领,优化要素协同。以重大工程项目建设为抓手,持续汇聚技术、企业、人才等创新要素,发挥平台链接、推广作用,加快数据要素充分流通,推动基于“数据×”“智能+”的技术、组织、模式、业态创新,促进新技术、新产品、新模式和新业态发展。

——数智赋能,聚焦实体经济。以工业数字化转型为引领,发挥数字技术在全领域、全行业、全产业链赋能作用,点、线、面协同助推工业企业智改数转网联,普及推广工业互联网、智能系统、智能设备,释放数字化赋能效应和倍增作用,加快推进以数字经济为牵引的新型工业化。

——营商优商,突出制度优势。坚定不移打造

服务型政府,以优化营商环境作为产业发展“金字招牌”,统筹涉企行政服务资源,推行“极简审批”“一件事一次办”等品牌服务,构建政府主导、部门联动、社会参与的营商格局,持续提升临汾对优质企业、项目、人才资源的吸引力。

——开放合作,促进内外循环。主动对接关中城市群发展,融入京津冀产业生态圈,强化技术、项目、园区等领域合作,吸引更多创新成果、人才项目和产业服务落地临汾,鼓励企业进一步开拓市场,输出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特色产品、平台服务和解决方案。

三、发展目标

到2030年,临汾市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超120亿元,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到3.5%。数字化创新引领能力显著增强,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数字经济整体发展水平实现跨越式提升。

数字产业实力显著增强。以“四数”产业为主导的数字产业规模不断壮大,集聚一批竞争力强的创新型企业 and 高新技术企业,关键核心技术和标志性产品实现创新突破,成为拉动经济增长的新动能。

数字技术赋能产业转型。传统产业智能化改造加速推进,制造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更加深入,数字文旅、智慧煤矿等特色产业数字赋能作用显著提升,催生出一批具有本地特色的新业态新模式,构建数字经济发展新动能。

产城融合发展走深向远。数字技术与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各类各层数据资源有效汇聚,政府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进一步提高。政务云上云率、政务信息资源目录完整性、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全省无差别受理和同标准办理率达100%，“一网统管”城市管理事项实现全覆盖。

表 3 临汾市数字经济发展目标体系

序号	类别	指标	单位	2024年	2027年	2030年	属性
1	基础设施	在建在用数据中心机架规模	万架	0.036	3.8	5	预期性
		10G-PON 终端占比	%	57.88	60	65	预期性
		每万人 5G 基站数	个	23.12	25	30	预期性
2	产业发展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	亿元	67.1	95	120	预期性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	2.9	3.3	3.5	预期性
		数字经济领域规模以上企业数量	个	72	85	100	预期性
		省级数字经济产业园区数量	个	1	2	3	预期性
		全市数字经济产业园区数量	个	1	2	3	预期性
3	融合应用	智能化煤矿	座	12	55	60	预期性
		全市两化融合贯标企业数量	个	68	85	100	预期性
		省级以上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数量	个	22	35	50	预期性
		省级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	个	1	2	3	预期性
		省级电商直播基地	个	2	3	4	预期性
		省级智慧化景区	个	2	3	5	预期性
		省级旅游景区智慧化项目	个	1	3	5	预期性
4	数字政府	政务服务事项和公共服务事项可网办率	%	80	85	90	预期性
		“免证办”事项办事率	%	80	85	90	预期性
		国产化政务云平台部署率	%	70	80	85	预期性
		政务数据共享需求满足率	%	90	93	95	预期性

第三章 发展重点

一、串珠成链做强数字制造

(一) 能源电子产品

——储能电池。支持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负极材料、隔膜、电解液生产企业提高产品性能,依托上游材料优势招引行业骨干企业布局超长寿命、高安全性的储能锂离子电池,配套招引一批创新型企业发展储能电池系统,打造从材料、产品到系统的储能产业链。

——光伏电池及组件。支持光伏制造企业围绕晶硅电池持续提高产品性能和生产工艺,开展高效电池及组件研发,突破 N 型电池大规模生产工艺,前瞻布局钙钛矿电池研发。推动光伏组件智能化发

展,发展具有智能控制关断、光照跟踪、实时监测功能的组件产品。

(二) 智能制造设备

——工业传感器。依托临汾智能制造、智慧煤矿等特色场景,布局研发突破面向矿用、制造业应用场景,具备高温、高压等复杂环境运行能力的敏感元器件,推动传感器集成化、微型化、智能化发展,支持企业提升“被集成”能力,积极对接行业解决方案集成商,通过多渠道拓展用户市场。

——工业装备。结合煤炭行业生产需求,支持煤机装备生产企业围绕掘进、采煤、爆破等应用场景,发展一批智能煤机设备,依托煤机装备控制研发经验,发展面向重工业生产所需的高端分布式控制系统、可编程逻辑控制器、监视控制和数据采集系统等工业控制装备。支持装备制造企业围绕智能制造转型需求,重点发展激光/电子束高效选区熔化装备、激光选区烧结成形装备等增材制造装备。

(三) 数字消费产品

——智能家电。结合装备制造产业链上游优势,持续强化压缩机、曲轴等家电零部件生产能力,同步招引风机、蒸发器、冷凝器等重要部件企业,发展具备智能控制、网络互连等功能的智能家电整机产品。支持企业立足绿色、实用以及智能化的发展趋势,通过快速研发、迭代优化等方式,面向市场研发推出一批质量稳定、好用易用的智能小家电。

——汽车电子。支持装备制造、电子信息、新材料等行业企业,发挥汽车零部件、磁性材料生产优势,布局高性能电机、行车记录仪、车载音响、车用空调等车载设备,结合动力电池产业布局,探索发展新能源整车制造产业链。

——整机产品。结合信创产业市场需求,支持信创企业持续强化整机集成能力,积极适配国产主流芯片、操作系统技术路线,提升信创整机产品性能和产能,布局 PC、服务器等整机产品。

二、支撑赋能做优数字平台

(一) 工业互联网

——工厂内外网。支持基础电信企业积极推动“5G+工业互联网”建设,规划5G工业互联网专用频率,推动发展工业5G专网试点,输出5G全链接工厂解决方案。依托基础电信企业探索部署云网融合、确定性网络、IPv6分段路由(SRv6)等新技术,支持工业企业、工业互联网平台、标识解析节点、安全设施等接入高质量外网。

——工业互联网平台。鼓励煤、钢、焦及装备行业企业,结合企业自身数字化转型,依托上下游产业链供应链资源,打造特色优势垂直领域的工业互联网平台。引培一批具备跨行业跨领域服务能力的通用工业互联网平台服务商,加快发展面向行业企业的智能化制造、网络化协同、个性化定制、服务化延伸、数字化管理等应用需求的产品、服务及解决方案。

(二) 电子商务平台

——电商交易平台。对接电商平台,面向特优农副产品、服饰贸易等品类在临汾落地区域总部,支持电商平台做大做强电子商务主体能力。结合大宗工业品交易需求,支持供应链上下游企业围绕煤炭、钢铁、焦化等优势领域稳步推进集交易、结算、信息、物流和融资服务于一体的大宗资源性商品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

——电商新业态。鼓励发展直播电商、社交电商等业态,对接直播平台服务机构,着力培育一批本土直播机构。发展电子商务衍生服务,打造涵盖网站建设、营销推广、店铺运营、仓储物流、IT技术、专业咨询、培训孵化等全服务产业链。支持有实力的直播机构联合电商企业、文博景区开展农产品产地直采直播、文旅云游览,持续扩大优质特色农产品和临汾特色文旅影响力。

(三) 数字化服务平台

——企业管理平台。聚焦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需求,积极招引主流数字化管理、协同办公平台软件落地临汾,支持鼓励发展面向研发设计、生产制造、

运营管理、仓储物流、营销服务等应用场景数字化云平台,全面支撑赋能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

——数字安全平台。探索建立数字安全平台,为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提供网络安全、政务安全等服务。围绕工控安全强化工业互联网全流程安全能力,建立覆盖工业数据采集、传输等全生命周期的数据安全服务,发展工业网络防火墙、工业数据泄露防护、工控安全管理平台等产品和服务,全面提升临汾数字安全能力体系。

三、以用为先锻造数字方案

(一) 智慧煤矿

——5G+智慧煤矿。支持基础电信企业联合煤炭企业发展“5G+智能煤矿”建设模式,围绕井下设备无线化适配、井下高清视频回传、井下设备远程操控,不断丰富煤矿5G应用场景供给能力。

——煤矿智能化系统。积极对标《煤矿智能化建设指南》技术要求,面向地质勘探、巷道掘进、煤炭开采、主辅运输、通风、排水、供液、供电、安全防控、经营管理等共性业务环节,提升本地煤矿智能化配套企业的智能化系统研发能力。

——智慧煤矿解决方案。加速华为矿山军团联合生态伙伴将解决方案能力落地临汾,结合全市煤炭企业转型需求发展一批多种类型、不同模式的智能化煤矿解决方案,实现煤炭开采利用方式变革,提升煤矿智能化安全和水平。

(二) 智能制造

——一键炼钢。结合钢铁产业智能化、绿色化发展需求,支持钢铁企业联合数字化转型服务商沉淀转型经验,发展“一键炼钢”解决方案,提升原料采购、生产制造、市场营销等全环节数字化转型能力。

——一键炼焦。支持基础电信企业联合焦化行业企业,立足焦化企业生产安全、降本增效等实际需求,联动备煤配煤、焦炉“四大车”运行、焦炉煤气回收等场景生产要素,发展“一键炼焦”解决方案。

——智能工厂。支持制造业企业提升数字化转

型能力,联合基础电信企业发挥智能工厂建设运营经验,发展覆盖生产全流程、管理全方位、产品全生命周期的智能制造解决方案。

(三) 数字文旅

——智慧文旅平台。积极引进文旅转型服务商落地临汾,开发智慧景区综合解决方案,同步推出云游览、云观赏等服务。综合应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整合吃、住、行、游、购、娱等信息,发展集资讯推送、场景预约、数据分析等于一体的智慧文旅平台。

——数字文创。布局具有临汾特色文化的数字内容产品,打造“尧文化”“晋文化”“根祖文化”等特色IP,依托短剧、云旅游、云展览、新媒体等持续扩大影响力。招引围绕旅客出行、景点选型、IP打造等文旅数据挖掘营销的大数据服务企业,助力临汾市文旅产业做大做强。

四、前瞻布局培植数字未来

(一) 元宇宙

深耕工业元宇宙融合赋能,加快智能制造虚实融合的实际推广,推动虚拟空间协同设计、基于VR/AR的设备检修、虚拟职业培训等典型应用场景落地应用。结合数字文旅及电商平台发展,支持虚拟数字人技术研发应用,布局文旅元宇宙、数字文博、数字人直播电商等业态模式。

(二) 未来计算

加速大模型在工业领域的深度应用,在煤矿安监、钢厂配煤、作业车辆调度、智能协同生产以及大宗工业品贸易等方面降本增效、精准决策。依托霍州智算中心建设加速发展基于AI大模型的平台,发挥生成式AI大模型内容输出能力,围绕文创设计、内容宣发等方面发展并应用一批基于AI大模型的智能软件。

(三) 未来装备

结合智能矿山、智能制造等应用场景实际需求,支持链主企业加速井下机器人、高端工业机器人等

装备应用落地。支持全市景区、文娱企业积极应用文娱创作专用软件、演艺与游乐先进设备、沉浸式体验设施等产品,推动高端文旅装备试点应用。

第四章 主要任务

一、推动优质要素集聚,筑牢数字发展根基

(一) 构筑数字创新优势领域

加快数字科技赋能产业创新。围绕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推动优势产业技术与5G、云计算、大数据、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深度融合,打造支撑煤炭、钢铁、焦化、煤电等工业转型升级的数字科技创新链。聚焦装备制造、氢能、中医药、大健康、文化旅游等新兴产业技术攻关需求,推动大数据、工业互联网等技术应用,发展数据驱动、平台支撑的新型研发模式。加强数字技术前沿动态跟踪,在数字制造、数字平台、数字方案、数字未来等重点领域开展关键技术攻关。面向全市新型工业化建设,探索运用虚拟仿真、数字孪生、知识图谱、模型训练等方式,逐步促进自动化、生成式、虚实融合研发创新,提升产业创新效率。

提升数字创新平台发展能级。聚焦智能传感、智能计算、智能制造装备等数字经济重点领域,引进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行业龙头企业等布局建设高标准实验室。面向数字技术和产业技术融合需求,加快产业技术研究中心、联合实验室、科技创新中心等新型研发机构建设,引导各类主体协同创新攻坚。把握大模型、元宇宙等前沿数字技术发展特点,引进和发展软件开发云平台、大模型应用中心、元宇宙体验中心等新兴平台,强化数字技术开发工具和创新数据供给,降低大众创新门槛。探索引进落地低空经济、智能驾驶、产业数字化等领域专业试验场和试验验证平台,预留新兴产业发展空间。

发挥企业数字创新引领作用。完善从“创新型中小企业—市级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金字塔

型梯队培育体系,打造数字产业发展的主力军。综合运用揭榜挂帅、竞争择优、定向委托机制,支持创新型领军企业“出题”,聚焦主导产业与数字技术融合创新筛选和发布需求,吸引国内外高水平的科学家、科技领军人才及团队参与协同创新。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推动企业投入基础研究税收优惠政策向数字经济领域倾斜,鼓励有技术能力的企业布局一批关键核心领域高价值专利,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专栏1 数字链创新链融合化工程
<p>建设数字科技创新平台。支持基础电信企业、平台企业联合行业龙头骨干企业,围绕数字技术和产业技术融合创新建设产业创新平台,以产品设计、转型场景建设为导向推动数字技术应用创新。聚焦“四数”等重点数字产业建设创新联合体,联合行业上下游、产学研力量,聚焦数字和行业技术融合攻克一批技术难题,争取融入山西省“晋创谷”创新体系。</p> <p>培育数字创新型企业。推动煤炭、焦化、装备制造、光伏、新能源汽车等重点领域骨干企业向数字化企业转型,开展数字技术融合、数据驱动、算法赋能的创新活动。鼓励企业建立平台型技术创新中心,加强产业链上下游、中小企业、创客团队协同联动,推动以我为主的创新向基于产业生态圈的创新转变。</p> <p>优化数字创新服务生态。面向初创企业、专精特新、行业骨干、产业龙头等不同体量企业发展需求,布局打造“创业苗圃+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化基地”创新创业支持体系。引进和培育多层次专业化创新服务,围绕数字科技快速创新、迭代创新需求,推动概念验证、共享实验室、公共测试与分析等服务平台建设,以服育创、以服育产。推动临汾市技术转移转化服务向数字经济领域延伸,加大数字产业相关高校、机构、高新技术企业技术项目在临汾落地转化。</p>

(二) 推动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

加快数据基础制度实施。加强工作统筹和基层探索,研究落实数据基础制度的实施路径、支持政策和工作方式,在具有条件和基础的领域开展先行先试,积极争取省内乃至全国试点示范。合规推动数据产权确权登记,明确数据产权登记的机构、内容、流程,探索构建覆盖全市的数据账户体系。支持建设全市大数据资源中心,推动具备共享条件的政务数据、公共数据汇聚,完善数据资源目录,逐步推动数据在地区、部门、行业间依法有序共享。

促进数据要素有序流通。发挥领先企业引领作用,逐步推动数据资产入表和会计核算,建立数据资

产目录,支持分行业试点推进数据资产价值评估。建立公共数据授权运营机制,适时开展公共数据授权运营试点。引进和培育一批专业的数据商和第三方数据服务机构,提升数据产品加工能力,发展面向全市的数据登记、资产入表、开发利用等专业化服务。推进符合国家和区域标准、满足本地需求的数据流通基础设施建设,为数据存储、加工、流通、应用提供安全可信的技术支撑。

深化数据要素开发利用。实施“数据要素×”场景创新行动,构建文化旅游、城乡建设、交通运输、自然资源等领域数据开发利用场景,开展重点行业数据应用试点示范。引导企业运用数据建模、算法优化等方式,加强行业知识和业务流程模型沉淀,围绕产品服务、品牌运营、客户管理、市场营销、标准研制等环节开展全场景应用,提升数据价值化能力。探索建立数据收益分配机制,发挥数据服务商主体作用,运用竞价交易、协作分红等多种方式推动数据收益按贡献分配,引导更多主体参与数据应用创新。

(三) 适度超前布局数字基建

建设泛在安全的通信基础设施。加快“双千兆”网络建设,巩固千兆城市创建成果,推进光纤入户向自然村延伸,持续优化千兆局域网组网优化服务。全面加快5G网络布局和商用步伐,尽快实现市域全覆盖,实施“5G+”应用场景建设行动,打造重点企业、产业园区、重点景区、重点商圈等场景标杆。增强关键网络基础设施安全应急处置能力和防护能力,支持基础设施建设运营采用安全可靠的信息产品、服务和解决方案。

打造存算一体的数据基础设施。梳理全市数据中心资源,统筹存力、算力供需情况,推进数据资源汇聚、算力统筹和智能调度。推动数据中心向集约部署、存算均衡、绿色节能方向发展,引导传统数据中心绿色化改造升级。按需适度超前布局人工智能算力中心,提升计算、存储、支撑平台等方面的弹性智算供给能力,面向重点行业领域需求逐步发展全栈式服

务。依托重点企业、重点园区布局边缘计算节点,促进云计算、智能计算、边缘计算协同发展。

二、深化智改数转网联,赋能新型工业化建设

(一) 加快重点企业智能化改造

推动智造升级做“加法”。加快推进煤炭、钢铁、焦化、装备制造等行业企业智能化发展,搭建覆盖“设备互联、数据驱动、软件定义、平台支撑、智能主导”的转型架构体系,深化数字技术与业务融合应用,全面实现降成本、提效益、减能耗、促创新。推动实施智能化改造重点专项,培育打造一批数字领航企业、智能车间和智能工厂等数字化转型标杆,推广“临汾智造”模式。

运用数据决策做“乘法”。支持有能力的企业开展大规模多样态工业数据采集,建设泛在链接、可信安全、融合贯通的数据传输和存储体系,推动全要素、全流程、全周期数据资源汇聚。大力推进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国家标准(DCMM)、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推行首席信息官(CIO)、首席数据官(CDO)制度,提高企业数据管理水平。促进数据复用增效、融合创新,支持企业打通设计、制造、管理、经营等数据,培育数据驱动的新模式新业态,逐步走向“用数据决策、用数据创新”高维度阶段。

专栏2 企业深度转型标杆化工程

培育一批“数字领航”企业。支持龙头骨干企业搭建一体化数字平台,全面整合研发设计、制造执行、企业资源管理、仓储物流、供应链管理等信息系统,促进生产全流程、管理全方位、产品全生命周期业务协同,提升数据驱动决策水平,打造形成技术实力强、业务模式优、管理水平高、质量效益好的数字化转型企业标杆。

建设一批智能车间和智能工厂。支持钢铁、焦化、有色金属冶炼、建材、装备制造、食品饮料、光伏等重点行业骨干企业,推动装备更新、产线互联、车间智改、系统集成,提升智能制造成熟度水平,争取创建一批全要素生产率高、综合能耗值低、生产效益好的省级以上智能车间和智能工厂示范。

打造“临汾智造”品牌标杆。聚焦临汾特色产业优势和转型先进经验,推动“智慧矿井”“一键炼焦”“一键炼钢”等成熟应用场景入选国家级重点示范项目,通过会展路演、案例推介、媒体宣传、同行交流、现场考察等方式,面向全国、全行业推广“临汾智造”品牌样板。推动企业、行业、区域数字化转型“点线面”并进,深化服务供给和基础支撑,配套专项政策支持,争取纳入制造业新技术改造试点城市。

(二) 推进重点产业数字化协同

强化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制造。实施“一链一协同”行动,推动煤矿、钢铁、焦化等优势产业链加快数字化协同,支持“链主”企业构建产业要素融通、生产高效协同的工业互联网平台生态,提升产业链发展水平。支持装备制造产业链联合基础通信企业、平台企业、信息技术服务企业等共同开展数字化转型,实现高效柔性、敏捷响应、人机协同、动态调度的生产方式变革。

引导跨行业多链条协同创新。鼓励食品饮料、家具等特色产业链跨界融通,参与行业龙头企业、大型平台企业、新零售企业开放创新平台建设,共享订单、制造能力、市场渠道、供应链等资源,发展创新协同、产能共享、供应链互通的新模式。

促进产业生态互动协同。鼓励光伏、新能源汽车等行业属地企业与集团总部数字化转型战略同步规划、同步推进,构建“系统互通、业务协同、价值共享”的数字化管控体系,逐步推动跨设备、跨系统、跨区域综合集成与生态协同。

专栏3 工业“数智”协同化工程

体系化规模化建设智慧煤矿。围绕煤矿智能开采需求,因地制宜建设智能掘进、智能采(剥)、智能主煤流运输等系统,实行固定岗位无人值守,探索危险岗位“机器换人”。围绕煤矿智能运营管理需求,推广采掘、供电、供排水、通风、安全监测等智能系统,开展“人员—设备—环境—管理”全方位主动管理。发展“5G+智能煤矿”新模式,建设基于5G网络的井下设备无线化适配、井下高清视频回传、井下设备远程操控等应用场景,逐步实现采掘工作面生产系统智能感知、自主决策和自动控制。

培育钢铁行业“数链协同”模式。推动有能力的钢铁企业搭建和开放工业互联网平台,开发供需信息发布、定价、集采等关键应用,面向产业链上中下游提供标准化交易、定制化服务。试点探索钢铁行业“产业大脑”建设,推动共性技术、工艺、流程等知识算法模型化,在计划排产、工序优化、温度监测、行车调度、产品质检等环节开展模型训练和智能场景落地。

加快焦化行业产业链贯通。推动有基础的企业搭建产业链数智平台,强化煤炭、钢铁、化工、氢能等与焦化关联性强的产业链数据采集,综合分析产品要求、下游需求、生产物流等多元信息,促进数据驱动的生产决策和供需对接。

深化装备数字化协同制造。围绕汽车零部件、压缩机、高端装备轴承、发动机缸体、煤机电、新能源汽车等装备制造领域,试点推进大数据、人工智能、边缘计算等新应用,发展人机协同装配、视觉智能检测等协同制造模式。加强基于工业互联网平台的供应链管理,促进采购、生产、库存、质量、物流等精准协同,优化供应链配置效率。

(三) 增强重点园区网络化能力

推动园区网络升级。支持基础通信企业聚焦重点园区开通工业互联网专线,优化 5G、IPv6、工业无线等网络服务能力,引导园区企业内外网升级和设备改造,以信息技术网络(IT)与生产控制(OT)网络相融合为支撑推进园区产业数字化转型。深化“5G+工业互联网”融合,促进园区企业 5G 应用从视频监控、巡检安防、物流配送等辅助环节向设计研发、加工装配、生产控制、质量检测、安全生产等核心生产环节渗透。

引导智慧园区建设。建设与推广智慧园区管理平台,提升园区数字化管理水平,优化项目管理、企业服务、产业监测、能源管控、水电路网管理等数字化应用,打造区域产业智慧发展生态。引导有能力的园区探索开展数字孪生园区建设,建立物理园区与数字园区全要素连接、数字化精准表达架构,通过数据、模型提升自主学习优化、智能决策干预能力,促进园区治理全域协同、智能响应、精准干预模式实现。

(四) 提升全域数字化赋能水平

加强数字化转型指导。推动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建设,分县区、分行业深入开展数字化转型培训,强化供需对接、方案咨询、案例示范、技能培养等多层次引导。实施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专项行动,推动平台企业、基础电信企业、系统解决方案服务商搭建协同办公、低代码开发、安全防护等公共云基础设施,推广低成本、便捷化数字化转型路径,引导中小企业“上云用数赋智”。

丰富数字化服务生态。围绕数字化转型战略咨询、架构设计、方案实施、关键装备产品、核心软件、数据集成、流程优化等需求,引进和培育一批数字化服务商,构建多层次、专业化的数字化转型资源池。强化场景解决方案供给,鼓励产业链链上企业依托技术优势和转型经验,与基础通信企业、行业解决方案服务商共同推进数字化工具研发、集成系统搭建、场景方案开发。

促进数字化转型动态优化。研究制定数字化转型地方标准、行业标准,注重与国家标准对接,建立

数字化转型分级分阶段建设评价依据。引进和培育第三方咨询机构,开展数字化转型顶层设计、辅导诊断和水平评估,明确数字化转型方向和路径,促进产业数字化转型动态监测和迭代优化。

专栏 4 中小企业转型体系化工程

高标准建设一个促进中心。依托有基础的数字经济园区,建设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汇聚研发团队、转型服务、集成运维、金融机构等优秀资源,发展政策辅导、供需对接、案例推广、诊断评估、人员培训等一站式数字化转型综合服务。

高水平制定一条转型路线。研究制定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路线图,分阶段、分领域推进规上工业中小企业“应改尽改”,规下工业中小企业“愿改尽改”,争取入选全国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

高效率推行一套市场化机制。运用市场化手段,引进和培育数字化服务综合运营平台,搭建协同创新公共实验室,征集转型“需求单”,汇聚优质供应商服务“资源池”,运用揭榜挂帅等方式,促进数字化转型供需高效互动。

高层次建设一支数字人才队伍。组织集成电信企业、平台企业组建数字化转型培训团,面向重点企业、重点产业、重点园区负责人开展宣讲和培训。开设数字化转型人才实训课堂,面向有需求的主体开展多类型、专业化数字技能和素养培训。

高质量建立一个政策工具箱。探索数字化转型引导方式创新,综合运用服务券、供应链金融、数据资产信贷等资金支持手段,编制数字化转型指南和产品手册,按需、动态组合提供政策支持。

三、推进行业数智赋能,树立转型发展新范式

(一) 加快特优农业数智化发展

打造特色数字农业体系。推进种植业、畜牧业、渔业数字化、智能化发展,深化 5G、遥感卫星、智能感知、智能控制等数字技术在农田种植、畜牧养殖、水产养殖等领域深度应用。创建一批智慧农业示范园,加强园区数据采集与分析、智能化装备应用、物联网技术应用、精准管理与决策、电商平台建设、农产品追溯等,以点带面推动智慧农业逐步发展。

促进机械化数字化融合。全域推广智能农机装备,利用数字技术推动传统农业机械智能化改造升级,促进机具定位、作业监控等智能化、精准化,提升农机生产作业效率。扩大智慧农机合作社服务覆盖面,持续优化省、市、县互联互通的“智慧农机”管理服务,支撑农机作业监测、维修诊断、远程调度、农机农资网购团购等数字化场景建设。

打造数据驱动现代农业场景。依托互联网、云计算、物联网、北斗导航系统、遥感技术、大数据处理

等现代信息技术,实现种植环节的智能感知、智能预警、智能决策、智能分析,构建全过程数据整合的产品质量溯源系统和农产品产供销体系等,发展数据驱动的农业经营新模式。加快智能化畜禽部署建设,搭建智能化养殖管理系统,推动人工智能大模型在畜禽养殖领域落地应用,实现养殖全过程的物联网数据采集、存储、分析、决策、执行,推动规模化养殖园区智能化发展。探索推广智慧温室种植方式,应用无土水培技术,建立以数据和模型为支撑的温室种植数智化场景,实现一屏管理、一键浇灌作业,培育发展未来农业模式。

专栏5 数智促进农业现代化工程

加快种植业数智化。推动数字化基础好的设施种植和果园,加大智能农机的推广应用,利用智能感知、智能分析、智能控制技术提升农机智能作业与调度监控。建设推广数字农场模式,构建集环境控制、水肥药施用、大田种植精准化于一体的数字化作业体系。

加快畜牧业数智化。推进畜禽圈舍通风温控、空气过滤、环境感知等设备智能化改造,实时采集动物养殖环境、健康状况等数据,支撑畜禽养殖环境智能优化、智能供水、精准饲喂。推广应用个体特征智能监测技术,加强畜禽生长情况和生存环境的监测分析,用于动物疫病的精准诊断、预警、防控决策。

加快渔业数智化。推进智慧水产养殖,构建基于物联网的水产养殖生产和管理系统,推进饵料精准投喂、循环水装备控制、网箱自动升降控制、无人机巡航等智能技术装备普及应用。加强水质监测,运用水质监测设备和综合管理技术和装备,实现对养殖水域的水温、pH值、氨氮、盐度等关键参数的实时监测和智能预警。

(二) 推动文化旅游数字化升级

构建智慧文化体系。支持5G、人工智能、虚拟现实、元宇宙等数字技术赋能文化产业发展,推动公共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数字化改造,深化云端数据挖掘和分析,提升具有分析、评估和辅助决策能力的智慧化运营水平,打造基于用户画像的差异化服务。优化升级临汾公共文化云平台,持续推进全市公共文化数字化发展,丰富线上线下,提供一站式、精准化、互动式公共文化服务。构建文化数字化传播新模式,支持特色数字资源建设和公共数字文化资源整合,加强对特色公共文化资源的高清采集和标注,利用人机交互、虚拟现实、全息影像等数字技术提升文化沉浸式、互动式服务能力。

拓展智慧旅游服务。推动临汾智慧旅游平台建

设和“临汾一部手机游”APP应用,实现从县级、市级到省级的智慧旅游平台纵向贯通和横向衔接,发展贯通全域旅游的精准服务。扩大和升级智慧景区及智慧景区项目,推动洪洞大槐树寻根祭祖园景区、乡宁县云丘山景区等智慧景区迭代优化,借鉴黄河壶口瀑布旅游区经验,推进A级景区智慧化管理项目,构建景区智慧运营服务体系,提升在线化运营、智慧化管理水平。充分发掘文旅大数据应用价值,构建旅游者画像,提升旅游、康养、度假、休闲等偏好分析,更加精准定位,开展以旅游者为中心的旅游精品线路设计和旅游精品营销。

促进数字文旅融合。拓展云上旅游体验渠道,丰富网络文化内涵,推动优秀文化产品网络传播,培育“云演艺”“云展览”等文旅“云产品”。提高网络视听、网络文学等网络文化产品的原创能力和文化品位,促进网络文化产业发展。借助“双微一抖一快”新媒体平台渠道,推介临汾文化旅游产品、文化旅游节庆、康养度假产品、会展产品与服务,传播优质原生内容,形成粉丝经济,完成消费转化。建立独立自媒体平台,充分利用现代网络传播途径,抓住热点新闻要事,为临汾文旅创造营销“爆点”。

专栏6 数字文旅融合精品化工程

打造数字文化精品。优化升级临汾公共文化云平台,持续推进全市公共文化数字化发展,丰富线上线下,提供一站式、精准化、互动式公共文化服务。持续推进数字图书馆、数字博物馆、数字文化馆发展。深入挖掘全市文化价值,围绕尧文化、晋文化、黄河文化、根祖文化、红色文化、民俗文化六大文化品牌开展数字IP设计和内容运营,打造一批具有临汾特色的数字文化产品。

培育数字旅游精品。推动数字技术与景区旅游融合,推动黄河壶口瀑布旅游区、洪洞大槐树寻根祭祖园景区、乡宁县云丘山景区等景区探索打造AR导览、4K直播、元宇宙体验等旅游体验产品,开发线上线下融合的智慧景区元宇宙应用。推动数字技术与旅游演艺深度融合,围绕景区历史渊源、特色景点、标志性建筑开发演艺产品,深化“游戏化、沉浸式、互动性”体验,设计开发数字签章、数字藏品,打造智慧景区核心吸引物。

建设文旅产业精品园区。把握数字文化动漫化、短视频化、音频化趋势,推动打造数字文旅基地,加大动漫设计、短视频/音频制作、文化短剧、虚拟数字人等领域产业资源引进和培育,围绕临汾文化开发特色视频拍摄场景,策划品牌电视媒体活动和赛事,推动数字文旅产业集聚发展。

(三)健全数字商贸发展体系

培育“数字商贸兴产”生态。聚焦数商兴农,借鉴吉县朝辉智慧果园、翼城高端樱桃物联网园区、汾西高寒网络销售平台等发展经验,发挥数字商贸在农业生产种植、农产品流通、农业经营管理等环节中的纽带作用,培育发展一批区域特色农产品网络品牌。聚焦数商兴工,引导有条件的工业企业协同数商企业、快递、金融机构共建数字化供应链,发挥集采集送、直供直销优势,降低工业经营成本,促进基于立体化销售网络的模式创新。

创新“数字商贸融通”模式。扩大和升级主导产业鲜明、电商服务体系健全、融合业态多元的乡村e镇、专业镇,围绕乡镇特色产业布局集农产品交易、智能冷链物流、智能供应链服务于一体的发展生态,打造特色产业与数字电商融合发展格局。推进新一代信息技术、智能化设施设备与物流活动的深度融合,打造综合性智慧物流调度平台,推进智慧物流仓储园区建设,构建完善的智慧物流供应链体系。

拓展“数字商贸开放”空间。升级打造方略保税物流中心跨境电商进口零售基地,加强引进跨境电商龙头企业,建立线上线下融合、境内境外联动的营销服务体系。推动建设跨境电商产业园,发展供应链渠道整合、产品销售、国际物流、通关代理等一站式服务,形成跨境电商与产业园区融合发展格局。

四、构建现代化产业链,打造产业增长新动能

(一)加快产业梯队化建设

支持“链主”企业做大做强。聚焦数字制造、数字平台、数字方案、数字未来重点领域,加快引进若干具有关键核心技术、品牌知名度高、细分市场发展领先的优势企业落地临汾,开放本市应用场景吸引企业开发定制化、本地化优质产品及解决方案。推动企业聚焦主导产业,围绕自身技术需求、市场需求引进和培育配套企业,配置关键资源和核心技术,布局建设完整产业链。支持产业链“链主”企业发挥比较优势,运用转型经验和核心技术推动链上企业开展智能化、数字化协同转型,带动产业能力整体升级。

推动中小企业协同创新发展。推动中小企业梯次快速成长,重点发现、培育、引进一批掌握自主核心技术的“专精特新”“小巨人”“单项冠军”等领航企业。引导本地处在数字产业关键环节的中小企业推动关键基础技术和产品产业化应用,发挥“补短板”“锻长板”“填空白”作用,争取成长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探索“创新服务券”等支持方式,鼓励优质中小企业围绕数字科技创新、数字化赋能、数字平台建设、数字市场开拓等方向提升能力,加快成长为行业独角兽。

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推动企业实施“融通共创、联合共享”发展策略,以技术、平台、资本、品牌为纽带,开放订单、市场、数据、供应商等资源,联动中小企业打造合作共赢的产业生态。引导有能力的大型企业搭建产业链协作平台,吸引产业链上下游中小企业融入供应链体系,为中小企业提供品牌培育、市场开拓、一体化智能生产制造等多种服务。鼓励发展创新创业,依托众创空间、科技企业孵化器创新载体汇聚创新资源,支持通过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促进创新能力、制造能力、管理能力共享。

持续优化产业人才服务。依托“三晋英才支持计划”等重大引才工程,设立数字经济专项人才招引办法,建立临汾籍在外人才数据库,制定出台临汾籍在外人才回乡实施办法,鼓励通过总部回迁、项目回移、资金回流、技术回馈等方式回乡创新创业。打造人才“回家”标准服务,优化人才生活居住环境,建设标准化人才公寓、专家公寓,实现“拎包入住”,推动形成人才政务一体化服务,实现人才人事代理、社会保险代理、企业用工登记、人事档案管理和就业服务快速协同。

(二)推动产业生态化发展

推进产业链建链强链。聚焦“四数”产业发展重点,按照延链补链的思路,制定招商图谱和年度计划。综合运用产业链招商、以商招商等多元化招商方式,在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西成渝等重点区域开展招商。与大型商业组织、商协会、产业联盟、高等院校、科研机构等建立合作伙伴关系,发挥

其资源优势、专业实力和增值服务能力,吸引优质企业和项目落地。推动数字产业领域重点项目纳入全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项目库,根据储备、前期、新建、续建等不同阶段精准施策。实行要素、服务跟着项目走机制,在项目选址、用地、环境容量、能耗指标等资源配置上争取向数字产业领域的大项目、好项目倾斜聚力。

注重产业生态引领。发挥“链主”企业、平台企业、信息技术集成企业带动优势,引进有产业链配套或有生态合作伙伴关系的企业,构建和完善重点产业链。鼓励平台企业发挥资源整合作用,联合“链主”企业、产业园区共同拓展面向生态企业的质量管理、研发设计、采购分销、产品溯源、协同办公、投融资等服务。顺应数字产业软硬协同发展趋势,组织“硬制造”企业与“软服务”企业深度对接,协同开发软硬一体的智能终端产品、行业数字平台、行业数字化解决方案等,围绕基础架构搭建、行业数据贯通、应用功能开发、增值服务延伸等加强技术和资源整合配置,不断拓展产业链,加快产业组织方式从“链式合作”向“网络化、生态化协同”转变。

强化产业基础协同再造。鼓励“链主”企业发挥对产业生态的主导作用,率先采购、使用配套企业的创新产品,提升产业配套水平,加快推动重点产品工艺“一条龙”示范应用。针对产业链“短链”“细链”等问题,鼓励“链主”企业通过投资(参股)、并购、重组、外包服务的方式获得先进适用技术。推动数字产业领域标准制定和行业规范条件的制修订,支持“四数”产业领域企业参与国家、行业和地方重要标准制定,以标准为引领推动数字产品互联互通、应用生态共建共享,更好服务产业生态发展。

(三) 实施产业精细化服务

深入推动营商环境创新发展。实施营商环境创新提升行动,完善常态化政企沟通联系机制,推动适应数字经济企业平台化、网络化发展需要的“一照多址”“一证多址”。建立健全市场准入常态化评估制度,围绕降低数字经济企业市场准入门槛,定期清理

不符合数字经济企业发展所需的刚性准入条件,探索适应新业态新模式发展需要的准入准营标准。强化知识产权保护,为企业提供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在数字技术、数据、平台等领域的应用指导,建立知识产权全链条服务和快保护机制,在数据知识产权等领域探索价值实现路径。

深化产业金融深度合作。健全完善金融科技服务体系,推动银行、保险、证券、融资、担保、创投及各类社会资本为本地数字经济领域创新型、潜力型企业提供资金支持。发挥政府产业引导资金撬动作用,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建立数字产业专项基金,支持数字经济领域科技型企业创新发展。支持本地投资机构加强与国内外高端智库、风投机构的合作交流,围绕细分赛道选择、尽职调查评估、估值体系建设、募投管退统筹等内容开展研究,建立与数字产业发展相适配的投资指导体系。

探索产业治理新方式。探索建设临汾市数字经济产业大脑,按照“1+X”架构体系开发数字经济产业“决策大脑”和数字制造、数字平台、数字方案、数字未来等若干行业小脑系统,面向产业经济监测、预测预警、精准施政、招商引资提供数据驱动的决策支撑。推行更具弹性的包容审慎监管,针对数字经济新产品新业态开展柔性执法,面向直播电商、AI大模型、数据交易等业态模式探索沙盒监管。

专栏7 数字营商环境优质化工程

降低市场准入成本。开展市场准入能效评估,调查分析数字经济企业准入需求,动态化排查和清理对数字经济企业准入形成限制的各类制度壁垒。针对数字经济企业创新迭代快的特性,面对新产品、新平台、新应用发展需要,即时取消或优化不必要的行政许可、检验检测和认证。结合数字经济企业跨领域、跨区域经营特点,积极探索临汾“一业一证”改革样板,推进高频资质证件在全市范围内跨区域互认通用。

优化涉企服务事项。联合科创、产业、技改等多条线政策资源,梳理建立数字经济企业适用政策库,推进跨部门、分层次的政策信息主动推送服务。研究制定数字经济企业重点项目服务清单制度,落实领导包联、专班推进等措施,高效提供项目全生命周期服务。推动行政审批极简,依法优化对数字经济重点项目的用地、环评等审批流程和事项,建立事后评价机制,提高审批效能。

强化要素保障创新。建立面向数字经济企业的创新激励保障机制,探索构建充分体现数据、技术等创新要素价值的收益分配机制。围绕数字经济企业重点项目建设工程需要,全面整合和优化“一窗受理”“一站办结”市政公用设施接入服务。

五、优化产业空间布局,内外联动协同发展

立足沿汾板块、沿黄板块、沿太岳板块“三大板块”工业化基础,以数智化发展为主线,根据各县(市、区)资源禀赋和产业特色,采取“一县一策”方式,分区域、分路径、分阶段推动数字产业发展,打造“双核驱动,三带联动,多点协同,全域开放”发展格局。

(一)双核驱动

以尧都区、临汾经济技术开发区为核心,发挥两区在技术、项目、机构、人才、政策等方面的综合资源优势,培育和发展数字制造、数字平台、数字方案、数字未来“四数”产业,推动尧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聚焦“做大增量育新产”,打造全市数字产业引领发展区,推动临汾经济开发区聚焦“做优存量促转型”,打造成为全市实数融合赋能创新区,积极创建省级数字经济示范型园区,形成全市数字产业发展核心引擎。

数字产业引领发展区:尧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重点发展数字平台和面向农业、服务业数字化转型解决方案,包括电子商务、数据标注、智慧物流、数字文创、数字文旅等“软服务”型数字产业,培育元宇宙、未来计算等。发挥字节跳动、阿里云、网易平台企业生态优势,加强综合型、垂直型电子商务平台引进,开放供应链资源,丰富和优化一站式服务,孵化和催生一批电子商务新业态新模式,打造平台经济区域总部。立足数字平台企业技术优势,协同推进产业共性技术创新平台建设,突破若干关键技术,建立创新型企业成长和成果转化机制,强化在全市的创新引领地位。依托信创开发、适配、人才项目资源,打造贯通“产业创新-产品开发适配-产业服务-人才培养”的信创服务生态。依托山西省级数字经济培育型园区建设,争取省级资金、项目、市场等资源向园区倾斜。

实数融合赋能创新区:临汾经济开发区。重点发展电子信息、智能制造装备、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解决方案、中小企业数字化解决方案、光伏等软硬协同型数字产业,布局发展未来计算、未来装备。发挥土地空间规模优势,协同推进智能制造和数字化转型服

务“双基地”建设,做大做强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等产业规模,做优做特集供需对接、咨询设计、方案开发、人才培养、场景展示等为一体的数字化转型服务资源池,面向全市乃至全省输出数字化转型“临汾方案”。

(二)三带联动

沿汾产业带。重点推动精品钢、精密铸造、现代医药等制造业数字化转型,提升产业智能化生产水平;推动侯马布局发展壮大数字产业,打造晋南区域数字产业集聚区,与曲沃同城联动做大做强高端装备,洪洞结合洪洞经济技术开发区和甘亭工业园区重点发展电子信息和智能制造,霍州、襄汾重点发展高端装备制造。

沿黄产业带。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支持汾西、乡宁、吉县、永和、隰县、大宁、蒲县等七县发挥自然资源、文旅底蕴、特优农产品等优势,加快数字技术与农业、文旅、新能源融合发展,打响临汾智慧农业、数字文旅金名片,培育数字能源产业。

沿太岳产业带。突出绿色引领,以安泽、翼城、古县、浮山等四县开发区和产业集聚区为抓手,依托工业互联网平台不断提升焦化企业技术装备、环保设施水平,推动焦化副产品延伸产业链条,打造全省领先的绿色焦化产业集群。

专栏 8 县域数字经济多元化工程

沿汾板块。霍州:推动煤机装备智能化、网联化发展,加快落地人工智能算力产业园项目,基于智算平台前瞻布局未来计算产业。侯马:推动电子商务业态发展壮大,引导平阳重工等高端装备制造企业数字化改造,加快新田智联信创产业基地项目建设。曲沃:推动精品钢产业转型升级,围绕氢能应用推进新能源产业发展。洪洞:加速智能化矿井建设,推动“新焦化”产业绿色转型,依托龙头示范引领提升智能装备产业转型进程。襄汾:推动吉利商用车项目落地建设,加快数字技术赋能现代农业。

沿黄板块。汾西:围绕现代农业、能源革命两大方向,加快构建数字技术赋能的特优农畜产品养殖以及“风光”能源产业体系。乡宁:统筹推动传统煤炭能源转型、“风光”新能源发展,持续擦亮“山乡宁静、康养福地”数字文旅特色品牌。吉县:锚定文旅发展优势,依托数字赋能推动苹果产业、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永和:完善发展中石油天然气“产供销储”数字能源体系,丰富全域旅游新业态。隰县:全力打造以梨果产业为主的智慧农业示范县,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大宁:结合区块链、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等技术,促进“特”“优”农业规模化、标准化、品牌化发展。蒲县:推动装备制造、新能源转型发展,培育数字康养新业态。

沿太岳板块。安泽:推动焦化产业数字化、绿色化发展,拓宽文旅融合新业态。翼城:面向焦化、装备制造业领域推动智能装备、数字化平台等关键技术示范应用,高标准规划建设“数智云谷”,前瞻布局未来产业。古县:以数字赋能为驱动,推动智能化矿井建设,全面推广“5G+一键炼焦”。浮山:聚焦智能化、高端化、绿色化发展,加快推动晋鑫焦化产能转型升级。

(三) 多点协同

结合专业镇工作基础,支持各县(市、区)因地制宜,围绕发展壮大数字产业和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打造数字产业镇和转型升级镇。对标省级数字经济园区培育建设一批具备产业链特色、行业竞争力的数字经济园区,推动专业镇向集群升级发展。探索建立临汾数字经济虚拟产业园,开展企业注册地和经营场所分离登记试点,汇聚产业发展合力。

数字产业镇。支持各县(市、区)聚焦“四数”产业,加快优质产业引培集聚,健全数字制造上下游产业链,强化“产品-平台-方案”全栈解决方案输出。

转型升级镇。支持各县(市、区)结合传统优势产业发展禀赋,组织重点企业开展数字化技术改造示范项目建设,引导区内其他企业“看样学样”实施技术改造,推动传统产业实现整体数字化改造。

(四) 全域开放

融入中部城市群产业。充分发挥地处太原、西安、郑州三大城市中心位置的区位优势,全力打造晋陕豫黄河金三角区域中心城市,支持骨干企业加强与太原、西安、郑州等地围绕技术、资本、市场、人才等产业要素开展合作交流。加快关中平原城市群产业联动与合作,加强在电子信息、智能制造装备等领域项目联合开发及产业链融合,推广“一键炼钢”“一键炼焦”等示范场景及解决方案,协同推进定制化、场景化行业解决方案落地。

开展跨区域产业合作。依托晋陕豫黄河金三角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等平台,积极对接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产业园区,通过委托管理、投资合作等多种方式在临汾共建数字经济产业园。锚定数字产业需求和趋势,积极承接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发达地区产业梯度转移,在智能传感器、智能制造装

备、未来计算等方面加大招才引智。开放产业数字化转型市场,加强与京津冀、环渤海地区、东南沿海联动,加大云计算平台、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解决方案服务商、数字文旅、数字文创等领域招引力度,探索跨区域共建产业园区。

积极拓展国际市场。抢抓“一带一路”建设机遇,加强与沿线国家在数字产业领域方面的合作和交流。支持尧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加强与韩国现代、韩国泰恒、韩国大光等国际战略伙伴合作,打造以“装备制造+产学研”为特色的中韩国际产业园。鼓励华翔集团等企业通过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建立境外海外营销中心和生产加工基地,向外输出智能制造装备和数字化转型方案。引导企业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中非合作论坛、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欧亚经济论坛等国际合作会议,积极开拓海外市场。

六、健全产城融合生态,提升数字治理水平

(一) 提升数字政府建设水平

深入发展数智政务服务。提升“一网通办”效能,持续推行政务服务事项集成化办理,扩大电子证照应用领域和“免证照”范围,精简环节,优化流程,实现“一件事高效一次办”基本覆盖政务服务高频事项。拓展涉企服务广度和深度,提升市民个体办事体验,利用人工智能技术提供智能预填、智能预审、刷脸审批等智能服务,构建用户精准画像,智能推送关联服务。推动大模型在政务服务中的探索应用,构建政策、经济、城市、监管、党建等模型和图谱,发展基于大模型的政务服务决策模式。

提升数智政府治理能力。开展经济运行统计监测和综合分析,深化数字技术在宏观决策、经济发展、投资管理、财政预算、数字经济治理等方面的应用,提升经济政策精准性和协调性。充分运用数字技术支撑构建新型监管机制,推动行政执法、信用监管在市场治理领域的融合应用,加强数字经济领域包容审慎监管。持续推进“一泓清水入黄河”系统工程,优化完善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平台,

建立生态环境监测体系建设,提升“数智”赋能河流生态治理能力。

推动政务数据协同优化。建立健全政务数据共享协调机制,加快数字身份统一认证和电子证照、电子签章、电子公文等互信互认,推进发票电子化改革,促进政务数据共享、流程优化和业务协同。建立健全大数据辅助科学决策机制,分阶段、分领域推进部门业务决策系统建设,推动经济运行、能源革命、市场监管、社情舆情等领域先行探索数据驱动的决策方式转变,逐步向其他行业领域推广。开展政务数据与业务、服务深度融合创新,增强基于大数据的事项办理需求预测能力,打造主动式、多层次创新服务场景。

(二)引导数字生活便民利民

加快公共设施数智化升级。加快推动城市建筑、道路桥梁、园林绿地、地下管廊、水利水务、燃气热力、环境卫生等公共设施数字化改造、智能化运营,统筹部署泛在韧性的城市智能感知终端,实现城市关键要素动态感知监测。推动综合能源服务与智慧社区、智慧园区、智慧楼宇等用能场景深度耦合,利用数字技术提升综合能源服务绿色低碳效益。加快智能终端在各类交通枢纽、停车场、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的部署,建设泛在感知、终端互联、智能调度的智慧交通体系。

丰富普惠数字生活服务。聚焦教育、社保、医疗、养老等重点领域,推动数字化服务的普惠应用,持续提升群众获得感。适应老龄化社会发展趋势,利用数字技术适老助残无障碍设施建设,发展居家养老智慧服务。建设智慧社区,培育发展社区电商、无人超市、数字家庭、智慧安防等新应用,构建集设施智能、服务多元、治理精细、环境宜居于一体的便民惠民智慧生活圈。建设智慧商圈,运用8K高清视频、增强显示、智能触控等新技术,构建沉浸式、互动式、立体化购物娱乐场景体验,发展智慧餐饮、即时零售、数字文创等消费场景,打造城市数字消费新地标。

(三)探索新型智慧城市建设

完善城市共性基础支撑。推动建设统一规划、统一架构、统一标准、统一运维的临汾智慧城市平台,建立城市智能中枢体系,逐步推进算法、模型等数字资源集成部署。按照边建设边开发边应用原则,与智慧城市平台建设同步推进智能分析、智能调度、智能监管、辅助决策应用开发,支撑智慧城市重点领域智能应用。探索运用城市信息模型、时空大数据、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实景三维中国系统等,与城市技术平台的融合,逐步打造虚实共生、模拟仿真、动态迭代的城市应用场景,分阶段、按需推进数字孪生城市建设。

推进城市精准精细治理。依托智慧城市平台建设开展“一网统管”,利用数字技术手段统筹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和运维,逐步开发公共安全、城市交通、应急通信、市场监管、生态环境、民情感知等应用,提升态势感知、智能研判、协同处置、调度敏捷、平急切换能力。探索基层一体化智慧治理体系,加快高频数据按需合规回流基层,形成基层数据可有效沉淀、可快速共享的应用服务体系,促进业务协同和上下联动。探索建设基于城市统一标识体系的“城市码”,推进房屋建筑、重大项目等“落图+赋码”机制,形成“多码合一、一码互联”的服务治理体系。

专栏9 智慧民生服务普惠化工程

发展智慧教育。依托国家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本市数字教育资源体系,深入推进智慧校园建设,提升中小学生学习、招生入学、报名考试等方面的教育数字化管理能力。

发展智慧人社。探索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建立居民服务“一卡通”,拓展社保卡在政府和城市各领域广泛应用,推动电子社保卡、医保电子凭证、电子健康卡“三码融合”“多卡合一”。

发展智慧医疗。建立市县两级全量电子病历、电子健康档案信息库,推动检查检验结果互通共享,以医保卡为载体推动在线挂号、医疗收费、医保结算、药品采购等多应用集成,打造“掌上医保办事中心”“指尖上的医保服务中心”。

发展智慧养老。建设完善全市智慧养老信息服务平台,建立全市老年人信息数据库,开展智慧养老创新试点,推广慢病管理、健康监测、在线问诊、即时诊疗等养老服务。

第五章 保障措施

一、强化统筹实施

提升数字经济主管部门对数字经济工作的统筹领导能力,及时协调解决跨区域、跨领域和跨部门的重大问题,强化数字经济加速发展共识,形成全市上下协同推进数字经济发展的工作格局。将各项工作任务分解落实到各部门、各县(市、区),建立考核、评估机制,推动重大工程、重点项目落地。促进有关部门进一步细化工作任务与阶段目标,明确具体举措和进度安排,加强规划指导和考核评估,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结合本市实际加快数字经济发展。建立临汾市数字经济发展专家咨询委员会,聘请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知名企业、专业机构等专家,为临汾市数字经济发展规划布局、政策制定、项目建设、标准制定、产业准入、制度建设等方面提供决策支撑服务。

二、创新政策支持

结合数字经济相关统计标准规范,针对数字经济新领域、新业态和新模式的专项统计研究,明确统计口径,开展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定期统计监测工作。建立数字经济指标统计监测体系和评价机制,制定科学严密、系统完整、符合数字经济形态的综合评价指标体系,完善数字产业及其细分领域的指标统计方式方法,加强运行监测和综合分析。深化“放管服”改革,简化行政审批事项,扩大“免申即享”奖补范围,完善重大投资项目和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适当降低数字经济领域企业准入条件和设立门槛。

三、加大资金投入

争取数字经济领域专项资金,加大财政保障力度,支持数字经济、数字政府、智慧社会、智能制造、创新创业等领域重点项目建设,扶持本地中小企业发展和鼓励引进外地行业龙头企业。争取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科技重大专项、工业转型升级、集成电路、信息安全等专项资金支持。发展产业链金融服务,开展科技与金融结合试点,探索投贷联动试点。

采取转贷基金、风险补偿、担保补助、业务奖励等措施,鼓励引导金融服务机构针对新业态新模式开展多种投融资服务。探索为数字经济企业创新活动提供股权和债权相结合的融资服务方式,创造风险投资与商业信贷、股票与债券、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等相互补充、相互支持的投融资政策环境。

四、提升数字素养

充分利用大讲堂、行业信息化专题培训等形式,加强数字化发展宣贯,强化平台思维、数据思维、互联网思维模式培养,引导各级党政干部练好善于获取数据、分析数据、运用数据等工作基本功,增强利用数据推进各项工作的本领,不断提高对大数据发展规律的把握能力。依托职业院校、专业培训机构等各种培训载体,对数字经济从业人员有针对性地开展大数据、数字技术与产业、商业模式等方面培训。加快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协同创新学院建设,支持高校、龙头企业加强应用型人才培养,构建产教融合的数字经济发展人才培养模式。

五、加强安全保障

建立城市网络信息安全防范体系,提高政务数据安全防范意识,组织开展数据分类分级管理,制定数据安全管理办法和标准规范,对重要数据开展定期评估。落实网络安全设施和管理制度建设,强化安全管理和数据隐私保护,增强安全技术支撑和保障能力。发挥数字化转型赋能优势,在行业监督、企业管理、一线生产等场景引入智能化工具,筑牢煤炭、焦化、钢铁、铸造等重点工业领域安全生产底线。

指标设置、名词解释

一、指标设置解释

1. 在建在用数据中心机架规模:指数据中心承载机架能力,以标准机架为换算单位,功率 2.5 千瓦为一个标准机架。

2. 10G-PON 终端占比:地区电信运营企业 10G-PON 端口与所有 PON 端口总数的比例。万兆无源光网络(10G-PON)是指光纤链路传输速率能够达到 10Gbps 的无源光网络(Passive Optical Network)。

3.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GDP×100%。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包括:①“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全部小类;②“电机电器制造(含“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部分小类等);③“电子设备制造(含“仪器仪表制造业”部分小类等);④“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业”全部小类;⑤“互联网服务(含“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全部小类等);⑥“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全部小类;⑦“文化数字内容服务(含“广播、电视、电影和录音制作”全部小类等)。

二、名词解释

1. 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国家标准(DCMM):DCMM 是《数据管理能力成熟度评估模型》GB/T 36073-2018 国家标准,英文简称:(Data management 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是我国首个数据管理领域正式发布的国家标准。旨在帮助企业利用先进的数据管理理念和方法,建立和评价自身数据管理能力,持续完善数据管理组织、程序和制度,充分发挥数据在促进企业向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发展方面的价值。

2. 首席信息官(CIO):首席信息官(CIO, Chief Information Officer)是负责一个公司信息技术和系

统所有领域的高级官员,通过指导对信息技术的利用、将组织的信息技术调配战略与业务战略紧密结合来支持公司的目标。

3. 首席数据官(CDO):首席数据官(CDO, Chief Data Officer)是指熟悉国内、国际数据安全合规政策,具备数据安全体系搭建能力,熟练掌握数据安全流程及数据安全保护措施的专业技术人员。

4. IPv6:是英文“Internet Protocol Version 6”(互联网协议第 6 版)的缩写,是互联网工程任务组(IETF)设计的用于替代 IPv4 的下一代 IP 协议。

5. 信息技术网络(IT):是指涉及计算机硬件、软件、网络和数据管理等方面的技术,主要用于处理和管理企业级信息和业务流程。

6. 生产控制(OT):是指与实际物理运营相关的技术,主要用于处理和现场设备、工业生产流程以及安全系统等。

临汾市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 2025 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临政发〔2025〕1 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临汾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室、委、局,直属事业单位: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实施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发展谋篇布局之年,全市安全生产工作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省委十二届九次全会精神及市委五届九次全会精神,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按照“严、紧、深、细、实”和“五不为过、五个必须”工作要求,扎实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加强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建设,持续提升应对突发事件处置水平,稳步推进安全生产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变,坚决杜绝重特大事故、遏制较大事故、减少一般事故和防范意外事故,实现安全生产“七化两下降一杜绝”工作目标,以高水平安全服务高质量发展,为实现“三个努力成为”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一、坚持思想政治引领,筑牢安全发展理念

(一)提高政治站位。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作为党委(党组)第一议题及时跟进学习,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重要论述作为理论学习中心组重要内容定期组织专题学习,把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重大决策部署作为重要议题及时传达学习,强化发展决不能以牺牲安全为代价的红线意识,树牢事故可防可控的理念,严格工作措施,建立落实清单,加强跟踪问效。(市安委会成员单位和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临汾经济开

发区管委会负责。以下均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临汾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负责,不再一一列出)

(二)加大宣传引导。把安全生产纳入各级党委宣传计划,在电视台、电台、报纸等主流媒体开辟专题专栏,利用政府网站、微信、微博、抖音等新媒体常态化开展宣传。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消防宣传月、防灾减灾宣传周等专题活动。深化冬季安全“敲门行动”和安全宣传“五进”活动,进企宣讲、送教下乡、入户提醒,发动各方面积极参与,有效防范化解群众身边安全隐患。注重安全意识从娃娃抓起,督促各类学校上好安全教育课,指导各类人员密集场所加强应急逃生和自救互救演练。发挥工青妇等群团组织作用,加强群监员对安全生产的监督,开展家庭安全寄语等活动,筑牢安全生产人民防线。(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三)深化警示教育。各县(市、区)、各部门设立曝光台,加大典型事故、违法案例、隐患场景曝光力度。对省内外发生重大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由市安委办印发警示提醒函,各县(市、区)和相关成员单位举一反三、自查自改。对发生较大以上事故和典型事故的,由行业主管部门会同当地政府组织召开现场警示会;牵头负责事故调查的部门会同当地政府制作发放警示教育片,并由各单位组织集中观看,切实做到“一厂出事故、万厂受教育,一地有隐患、全市受警示”。(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二、持续深化治本攻坚,夯实安全基层基础

(四)着力从根本上解决重大问题。聚焦重点行业领域,采取有力措施,每年至少解决 1—2 项制约

安全发展的突出问题,久久为功,持续发力。涉及跨部门、跨区域难以解决的重大问题要及时提请党委政府专题研究。持续推动矿山“八条硬措施”和我市细化举措硬落实,深化煤矿重大灾害防治帮扶,着力解决煤矿隐蔽致灾因素不清、瓦斯防治和探放水措施落实不到位等问题;深化资源整合,推动兼并重组、关小上大,着力解决金属非金属矿山、冶金工贸企业“多、小、散、乱、差”的问题;着力解决停用时间超过3年、达到设计标高以及无主尾矿库闭库销号问题;着力解决冶金工贸行业“一厂多租、厂中厂、业态混杂”以及工程项目、检维修作业外包外委管理不到位等问题;着力解决油气长输管道项目手续办理等问题,加快安全设施“三同时”审查工作;着力解决建设工程消防审验历史遗留、使用易燃可燃保温材料等问题;着力解决高层建筑、医疗机构、人员密集场所、“九小场所”、文物建筑等消防设施器材不完善、安全措施不落实、特殊作业管控不到位等问题;加快推进停放充电设施建设,着力解决电动自行车进楼入户、飞线充电等违规停放充电行为,以及打击非法改装力度不大、充电费用未落实居民电价政策等问题;着力解决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盲目赶工期抢进度、不按方案施工、审批手续不全、违规动火作业、高处坠落等问题;着力解决燃气老旧管网带病运行、第三方盲目施工破坏以及气、瓶、阀、管、灶等方面问题;着力解决“两客一危一货一面”等重点车辆“三超一疲劳”、酒醉驾、旅游客车不按规定配备双驾驶员和不按规定线路行驶、重点营运车辆动态监控流于形式、公路行车速度管控不足、农用车违法载人,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无牌行驶、未检作业、无证驾驶,以及隧道照明、临水临崖、长大桥隧、急弯陡坡、校园门口基础防护设施不到位等问题。(市级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负责)

(五)着力从根本上消除重大隐患。统筹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大力加强安全生产全链条标准化建设,扎实推进燃气、人员密集场所动火作

业、电动自行车、新能源充电基础设施、保温材料“一件事”全链条安全监管,深入开展“冬季行动”安全生产专项行动、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拉网式、地毯式、起底式排查整治事故灾害隐患。持续学好用好重大隐患判定标准及“一行业一清单”,落实重大隐患自查自改常态化机制和“双报告”制度,推进重大隐患动态清零。健全落实事故隐患举报奖励制度,对检查核查发现的重大隐患采取立案查处、公开曝光、追责问责、对主要负责人和企业“一案双罚”等措施。对严重违法行为依法采取限期整改、停产整顿、关闭取缔、联合惩戒,落实行刑衔接机制。(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六)着力加快推进信息化建设。推广“智慧应急”,实施“应急大脑”工程,加快构建应急管理“一平台统一门户体系”,加强风险普查数据应用,汇聚融合安全生产、自然灾害、抢险救援、事故预防等基础信息数据,实现跨地区、跨层级、跨部门的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全面提升监测预警、决策指挥和响应处置能力。将视频指挥调度平台延伸至乡镇级,实现应急指令直达基层。打造无人机2小时可抵达的视频图传、三维建模和通信保障服务圈。积极推广应用探放水智能监测系统,大力推进矿山智能化建设,全市大型煤矿、采深大于600米煤矿和灾害严重煤矿基本实现智能化,年底前再建成10座智能化煤矿。继续实施隧道高清视频监控和AI智能事件监测工程,持续推进全市高速公路长隧道和中短隧道安装和应用。加大城市智慧消防、消防物联网监控系统市级预警中心建设应用。推广“电流指纹”电力安全预警系统,电焊机“加芯赋码”智能管控系统等先进技防科技。推动钢铁、铝加工(深井铸造)、粉尘涉爆企业完成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建设工作,推动化工和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建成特殊作业审批、作业管理场景和人员定位等系统。加快推进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智能化作业,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三、全面压实四方责任,扣紧安全责任链条

(七)压实党政领导责任。认真贯彻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及我市实施细则,制定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2025年重点工作任务清单,每半年至少召开一次专题会议,分管各行业领域政府副职向政府主要领导汇报履职情况。市县党委政府建立安全生产办实事、解难题清单,针对安全监管部门领导班子、干部队伍、监管职责、执法力量、经费保障、执法装备、信息化建设等事项,至少研究解决10项具体问题。市县负责人带头落实包保矿山安全生产责任制,积极协调推进非煤矿山整合重组。发挥专家智库、专业机构等作用,不断完善安全生产工作机制,提升党政领导干部履职能力。(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八)压实部门监管责任。认真贯彻落实“三管三必须”实施细则和矿山安全管理职责清单,分级负责、各有侧重,市级部门抓督促指导、县级部门抓措施落实,打通政策措施落地的“最后一公里”。结合本地区实际情况,进一步明确仓储物流、校外培训(托管)机构、平台经济、特种设备目录外游乐设施等新业态、职责交叉领域监管责任。充分发挥各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作用,厘清“一件事”全链条、各环节安全监管责任。各有关部门制定安全生产工作要点和治本攻坚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清单,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制定监督检查计划。运用“四不两直”、明查暗访、“互联网+执法”等方式推进精准执法。加强部门联合执法,做到“执一次法、查多事项”。坚持监管执法与服务指导并重,加大对企业指导帮扶力度,助力企业安全发展。(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九)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坚持重点行业领域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职尽责承诺制度,严格落实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的11项职责,加强安全管理队伍建设,让能力强、业务精、作风实的过硬干部管安全,让管好安全的干部受重用。

健全企业内部安全风险隐患报告奖励制度,提升企业员工发现报告风险隐患的内生动力。强化行业自律,因地制宜采取专家入企指导帮扶、企业结对互学互助和引入专业性行业协会、安全评价机构、保险机构等第三方机构提供社会化服务等方式,提高企业风险防范和隐患排查质效。足额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主动接受监管部门对安全投入保障情况的检查,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和安全文化建设,依法做到安全责任、投入、培训、管理和应急救援“五到位”。(市级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临汾监管分局指导督促企业落实)

(十)压实员工岗位责任。制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清单和一线作业岗位负面清单,并严格检查考核。持续深化反“三违”活动,建立企业人员“三违”行为惩戒办法,组织员工开展安全生产承诺,对违反承诺事项的,根据“三违”频次和程度,逐步加大培训考核和惩戒力度。各行业领域结合实际,建立作业场所视频监控系统,开展视频反“三违”,推广智能AI反“三违”,促进从业人员自觉遵守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落实岗位安全风险防控措施。(市级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指导督促企业落实)

(十一)严肃倒查追责问责。对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不到位、重点工作推进缓慢、重大隐患整改不力的,瞒报迟报自然灾害灾情信息造成不良后果的,予以通报批评、公开曝光、约谈问责。对煤矿、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等行业企业关闭、破坏监控报警设备设施,或者篡改、隐瞒、销毁其相关数据信息等违法违规行为,以及无证非法生产经营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对主观故意实施的违法违规行为,严肃追究法律责任。按照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和“四不放过”原则,严格事故调查处理,依法进行责任倒查追究,不仅追究企业直接责任人和主要负责人责任,而且追究属地党政领导责任和部门监管责任。对专项整治期间反复发生同类型生产安全事故的,约谈属地政府。对发生

重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3个月之内发生2起及以上或6个月之内发生3起及以上较大生产安全事故的,市安委会对属地开展专项督导,全链条溯源追责。(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四、重点强化十项工作,化解安全风险隐患

(十二)强化完善工作体制机制。根据工作需要,设立市县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完善各级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与同级各灾种专项指挥部常态与非常态下应急工作机制,强化上下协同联动,承接好相关工作,抓好森林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质灾害、地震、气象灾害等重点灾种的防范。市县建立完善安全生产风险排查整治和责任倒查机制,修订完善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议事协调机构工作规则。按照国家、省安排部署,进一步理顺乡镇(街道)应急管理体制,明确专门工作力量,建立应急管理及消防履职事项清单,纳入基层网格化管理服务内容,切实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建立健全审批与监管部门联动、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事故预防、自然灾害巨灾保险、跨部门灾害防范应对等协调机制,完善“挂牌督办、警示约谈、督导巡查、调度通报”等重点工作推进机制。(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十三)强化矿山安全监督管理。严格落实我市煤矿“双红线”管理制度和国务院安委会8条硬措施的细化举措,持续开展超前治灾、风险管控、隐患整治、应急处置全链条监管。深刻汲取典型事故教训,严格落实防治水“三专两探一撤”和“五必须、六严禁”要求,切实强化顶板支护技术支撑、质量管控、现场管理和观测监测,有效加强机电和运输管理,落实井下辅助运输安全措施。进一步加强煤矿“三大监控”系统本质安全管理水平,推行“线上巡查+线下核查”联动机制,做到“基础资料填写规范,人员培训技术熟练,现场设备管控到位,数据曲线实时对话,报警分析研判精准”,实现煤矿安全风险隐患早发现、早预警、早防治、早管控。加快推进非煤矿山转型升级,推动落实淘汰退出、整合重组、改造提升“三

个一批”;持续巩固尾矿库安全攻坚治理成果,建设完善尾矿库在线监测系统;扎实开展非煤矿山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严厉打击超层越界、隐瞒采掘工作面、图纸造假和违规转包分包等违法行为。(市应急管理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能源局、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西局监察执法十处等部门分工负责)

(十四)强化风险隐患排查整治。认真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严控入企检查人员数量,限定入企次数,设定“企业安静期”,严格规范入企监督检查、考核巡查、指导帮扶、调查研究等活动。在减少检查频次的同时,要提升检查质效,充分运用我市隐患排查“四查一倒追”工作机制,全面开展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风险隐患排查等专项整治行动,严格落实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建立完善并落实安全生产“吹哨人”制度,精准排查治理重大事故隐患。(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十五)强化固本强基工程建设。依托国家“两重”“两新”政策,加快矿山升级改造,持续推进国有老矿大矿“一优三减”,推广沿空留巷、无煤柱开采、放顶煤改一次采全高等工艺。深入推进煤矿区域性隐蔽致灾因素普查,2025年6月底前完成。持续深化煤矿重大水害、瓦斯等工程治理,12月底前完成全市煤矿采空区综合治理项目。推进非煤地下矿山机械化撬毛,逐步淘汰人工撬毛作业。开展化工园区安全整治提升,90%的化工园区达到较低安全风险等级,扎实推进老旧化工生产装置改造提升和油库储罐改造升级。加快推进老旧场所消防设施升级改造、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建设、水库除险加固、电梯安全筑底、铁路平交道口改造、消防“生命通道”畅通等安全治理工程。开展地震灾害危险源和风险源探查,配合实施巨灾防范工程和山西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工程建设。(市住建局、市城市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水利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市场监管局、

市能源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山西局监察执法十处等部门分工负责)

(十六)强化人员素质能力提升。学习先进地区经验做法,采取“走出去看、进校园学、请进来教”等方式,加强干部队伍能力素质建设。以岗位大练兵、业务大比武为抓手,综合运用“理论+实操”“严培+严考”“线上+线下”等方式,结合行业领域实际开展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人员执法比武和实战大练兵,应用“互联网+执法”系统等开展案卷评查,不断推动队伍素质与能力的全面提升。加强全员分工种、分岗位针对性培训,编制企业从业人员主要工种考试题库,严格“三项岗位人员”考核,从业人员未经培训合格不得上岗。广泛深入开展以“安康杯”竞赛为主要载体的群众性安全生产活动,做好典型经验总结、优秀案例分享、职工技能比武等工作,营造崇尚专业、崇尚安全的良好氛围。(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十七)强化安全标准规范要求。严格落实我省煤矿采煤工作面采空区自然发火“三带”分布测定指南、钢(铁)水罐生产安全指南等安全生产地方标准。全面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按照“典型引领、示范带动、突出重点、全面推进”的工作思路,以作业过程规范化、岗位操作标准化、工作步骤流程标准化为目标,完善适合本行业的安全生产标准化实施办法。对本行业领域的企业标准化创建进行摸底梳理,对未达标企业要督促尽快达标,对已达标企业要进行动态监管。正常生产煤矿、金属非金属规模以上矿山、三等以上尾矿库要全部达到二级及以上标准;危化生产企业、冶金企业、机械铸造等其他高危行业企业要继续开展“提质升级”活动,推动岗位达标、专业达标、企业达标。(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十八)强化打非治违高压态势。严格落实《安全生产法》《山西省安全生产条例》等法律法规,对非法生产经营建设和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经停产整顿仍未达到要求的,要依法关闭取缔;对非法违法

生产经营建设的有关单位和责任人,要依法从严从重处罚;对存在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和存在重大事故隐患的单位,要依法责令停产停业整顿,并严格落实挂牌督办等措施;对存在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企业,要依法纳入“黑名单”实施联合惩戒,做好行刑衔接。(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十九)强化基层应急预案编制。修订市级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适时修编安全生产、森林火灾、地震、地质灾害、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和应急物资保障等专项预案;相关部门要结合当地灾害事故风险特点,指导乡镇(街道)和各类功能区编制并动态修订上下衔接的综合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和简明实用的村(社区)“一制四案”(突发事件应急包保责任制和防火、防汛、地震和地质灾害应急预案),制定重点岗位应急处置卡。实现应急培训手册化、应急处置图表化、应急指挥卡片化。(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二十)强化应急抢险处置水平。地质灾害高易发区的县(市、区)组建地震地质灾害工程救援队,加强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森林防灭火队伍,以及航空应急、企业专职和基层专兼职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整合专业救援队伍成为新型综合性救援队伍。因地制宜加强乡镇政府专职消防队建设,完善基层灭火救援体系。科学规划并推动重点县、重点林区建设能够满足森林火灾救援的停机坪、取水点、防火应急通道。加强应急救援队伍规范化和“一专多能”建设,开展社会应急力量分类分级测评工作,不断完善“综合+专业+社会”应急救援力量体系。加强市级灭火救援专业队伍建设,全力打造重大灾害事故救援攻坚力量和尖刀队伍。加强各类救援队伍间的联勤、联训、联演、联战,开展大练兵活动。各级政府针对重点行业领域或重大自然灾害至少开展1次综合性应急演练。各企事业单位都要针对本单位易发灾害事故种类,组织开展疏散逃生和应急救援演练,熟悉应急逃生疏散通道,提升干部职工自救互救能力。

(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二十一)强化应急救援物资保障。持续巩固基层防灾工程项目实施成果,不断提升基层应急救援队伍的装备使用水平和应急救援能力。采取政府支持、企业自主、社会援助等方式加强应急救援队伍装备建设。加强重点区域和高风险区域的必要物资装备支持。合理规划应急物资储备点布局,县级应急物资储备库(点)建设覆盖率达到100%。对市场保有量充足、保质期短、养护成本高的物资,采取实物与协议相结合的方式储备。落实省市县应急避

难场所专项规划,年底前力争每个村(社区)至少建立1处应急避难场所。健全省市县三级应急物资调拨体系,建立健全跨部门应急物资调拨协调机制。加大救灾政策宣传力度,开展灾害信息员培训,严格救灾救助审核把关,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负责)

临汾市人民政府

2025年1月27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临汾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临汾市碳达峰实施方案的通知

临政发〔2025〕2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临汾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室、委、局:

现将《临汾市碳达峰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临汾市人民政府

2025年1月18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临汾市碳达峰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重大战略决策,扎实推进我市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根据省委、省政府《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

发展理念切实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实施意见》、省政府《山西省碳达峰实施方案》要求,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把碳达峰碳中和纳入全市生态文明建设整体布局 and 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兼顾发展与减排、整体与局部、短期与中长期的关系,坚持通盘谋划、先立后破、系统推进。立足全市资源禀赋、产业基础和碳排放特征,聚焦“三个努力成为”目标,以“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建设和打造“绿色工业体系示范城市”“黄河中游生态文明建设样板区”为抓手,全面提升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和实施清洁低碳能源替代,加快推进新质生产力培育和煤电、钢铁、焦化、水泥、煤炭等重点行业全产业链深度降碳,有计划分步骤实施碳达峰十三大重点行动,加快推进生产生活方式绿色变革,实现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协同推进,确保如期实现全市 2030 年前碳达峰目标。

(二) 主要目标

“十四五”期间,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初步形成,传统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取得显著成效,煤炭消费稳步实现负增长,新能源和清洁能源替代能力稳步提升,电力、煤炭、钢铁、焦化、建材等重点行业能源利用效率持续提升,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得到普遍推行,有利于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政策体系基本构建。到 2025 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力争达到 12%,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装机占比达到 50%,发电量占比达到 30%,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和二氧化碳排放下降确保完成省下达目标,为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打好基础。

“十五五”期间,资源型经济转型任务基本完成,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取得显著成效,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深入推进,能源结构进一步优化,重点行

业企业能源利用效率达到国内或国际先进水平,钢铁、焦化、建材等重点行业率先实现碳达峰,绿色低碳生活方式成为大众选择,绿色低碳政策体系更加完善健全。到 2030 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力争达到 18%,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装机占比达到 60%,发电量占比达到 40%,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和二氧化碳排放持续下降,确保如期实现全市 2030 年前碳达峰目标。

二、重点任务

(一) 传统能源绿色低碳转型行动

1. 推动煤炭绿色低碳开发基地建设

有序引导资源枯竭和不达标煤矿关闭退出,科学释放产能。加快推进煤矿智能化建设,到 2025 年,全市各类生产煤矿智能化改造全部开工,大型和灾害严重煤矿及其他具备条件煤矿基本实现智能化。因地制宜推广保水开采、充填开采等绿色开采技术,加快推进煤矿充填开采项目建设和矸石智能分选系统改造。严格落实高瓦斯矿井配套建设瓦斯利用设施要求,重点推动全市高瓦斯矿井开展浓度 30% 以上瓦斯利用,鼓励各类矿井开展浓度 8% 以下瓦斯利用,有效减少甲烷排放。深入推进煤炭生产节能降碳,推动煤矿企业对低效运行的风机、泵等电机系统开展匹配性节能改造和运行控制优化,开展矿井(坑)水、洗浴废水及回风井回风余热等废热资源利用。推动矿区电动卡车、氢能源卡车、甲醇汽车替代燃油车,提高矿区非道路移动机械绿色用能比重。鼓励重点企业积极申报“零碳矿山”试点,探索开展关闭煤矿的资源化再利用。(市能源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应急局、市生态环境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各项任务均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临汾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贯彻落实,以下不再逐一列出)

2. 加快推动煤电降碳提效

统筹推进存量煤电实施节能降碳改造、灵活性改造、供热改造。持续优化已投产热电联产机组运

行。强化机组综合诊断,积极开展宽负荷运行方式下机组运行优化试验,不断提高机组运行效率。鼓励存量机组“一厂一策”开展热力系统优化改造、汽轮机通流改造、锅炉和汽轮机冷端余热深度利用等技术改造,推动余热深度利用和供热蒸汽能量梯级利用,持续降低供电煤耗。鼓励企业实施非煤燃料替代,因地制宜推广燃煤耦合农林废弃物、市政污泥、生活垃圾等,探索开展煤电掺氨燃烧工程示范。推动企业应用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打造智慧电厂运营新模式。鼓励企业开展大规模碳捕集利用试点示范。到2030年,力争全市平均供电煤耗降至300克标准煤/千瓦时。(市能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发展改革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推动煤炭产业与新能源融合发展

推动矿区充分利用采煤沉陷区、工业场地、排土场等空间资源和配套设施,积极发展风能、太阳能等新能源,因地制宜发展抽水蓄能、压缩空气储能。鼓励煤炭企业建设分布式自发自用光伏、风电项目,提高绿电使用比例,鼓励灵活性改造的存量煤电机组积极争取风电光伏建设指标。持续开展多能互补示范,加快推进霍州市“煤电+风光+储能”一体化项目建设。推动煤电和新能源企业通过调节能力租赁、交叉持股、环境价值合作等方式联营合作,实现优势互补。鼓励煤电与新能源企业共同参与电力市场交易,拓展能效提升、碳交易、碳资产管理、能源数据管理等多种类型服务,打造新型综合能源服务新业态。(市能源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国网临汾供电公司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 新能源和清洁能源发展行动

4. 推动风电和光伏高质量发展

坚持集中式与分布式并举,合理安排风电、光伏项目新增用地规模、布局和开发建设时序。加快推进乡宁县、浮山县、洪洞县等区域集中式风电、光伏项目建设,持续提升风电、光伏规模。推动永和、大宁、吉县、乡宁沿黄4县创新“光伏+”产业模式,推进

光伏发电与生态环保、文化旅游、康养产业相结合。加快推进霍州市、乡宁县整县光伏开发试点建设,积极推广尧都区“整建制”分布式光伏发电模式。推动各类交通设施沿线、服务区等建设交通廊道分布式光伏项目,因地制宜开展低碳公路、低碳服务区等光伏廊道试点示范项目建设。积极推广光伏建筑一体化发展,在可利用屋顶面积充裕、电网接入和消纳条件好的行政机关、学校医院等公共机构建筑屋顶,有序发展“光伏+建筑”的分布式光伏发电,推动光伏发电系统与场地、设施的功能性融合。创新风电投资建设模式和土地利用机制,推进风电就地开发、就近消纳,重点推广应用低风速风电技术。实施“千乡万村驭风行动”,加快推进汾西县分散式风电项目建设。到2025年,全市风电、光伏装机规模力争达到480万千瓦,到2030年,力争达到800万千瓦。(市能源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住建局、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5. 建设非常规天然气示范基地

加大大宁-吉县、石楼西、延川南、马必东、沁南区块煤层气开发力度,推进东山片区已探明未动用户块的产能建设,重点推动大吉深层煤层气开发、鄂东气田石楼西区块煤层气开发项目实施。全力提升老井运行稳定性和产气能力,探索关闭煤矿(废弃矿井)剩余煤层气资源利用。加强非常规天然气绿色勘查开采新技术、新方法和新工艺研发与推广应用。推动企业集输增压系统、输气系统优化及高耗能压缩机淘汰更新,开展压缩机余热回收利用。支持有条件场地开展太阳能、风能等可再生能源利用,逐步替代柴油消耗。严格管道气密性管理和放散管理,提升管网储气能力,减少甲烷放空。到2025年,力争全市非常规天然气产量达到30亿立方米,到2030年,全市非常规天然气产量稳步提升。(市发展改革委、市能源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6. 合理推动氢能供应体系建设

推动洪洞县及沿太岳板块焦化园区充分利用焦炉煤气富氢优势,谋划布局氢能产业化示范项目,以不新增碳排放为前提,开展工业副产氢就近高效利用。依托省级氢能产业链主企业,推动曲沃经济技术开发区全力打造绿色氢能全产业链,重点推进12000m³/h制氢、综合能源岛项目实施。统筹推进氢能基础设施建设,合理规划加氢站分布,支持依法依规利用现有加油加气站的场地设施改扩建加氢设施。鼓励企业联合科研机构开展氢能全产业链技术创新,探索建设氢气运输管道,试行高压气态氢气管道输送、天然气管道掺氢等管道输氢项目。到2030年,稳步构建以工业副产氢和可再生能源制氢就近利用为主的氢能供应体系。(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市能源局、市科技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7. 合理发展地热和生物质能

做好地热资源调查评价、勘查开发、政策落实和资源整合等工作,配合省级部门规范实施地热资源配置出让,逐步健全完善地热资源可持续发展体系。重点推动襄汾-洪洞-霍州带、隰县-乡宁带地热能开发利用,打造地热特色示范小镇。立足本市生物质资源禀赋,在满足生态环境要求的前提下,稳妥有序发展生物质供热项目。推进生物质能源综合利用项目试点建设,支持既有及新建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为周边区域建筑供热,提高生物质热电联产项目经济价值。科学实施生物质固化成型燃料、生物质天然气等燃料清洁化工程。(市发展改革委、市能源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工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8. 稳步发展抽水蓄能和新型储能

加快推进蒲县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建设,积极谋划侯马、翼城等地抽水蓄能项目。推动黄河古贤水利枢纽项目建设。持续开展“新能源+储能”一体化开发模式,积极开展电化学、压缩空气、热储能等新型储能试点示范,推动储能在微电网、数据中心、光

储充一体化、5G基站等场景应用。(市发展改革委、市能源局、市工信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水利局、国网临汾供电公司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9. 统筹推进新型电力系统建设

全面提升煤电机组调峰能力,科学优化电力调度制度,充分释放系统调节能力。持续优化市域内电网骨架,深入实施存量电网挖潜增效,全面提升区域电网绿电消纳能力。积极拓展段村“交直柔性互联”模式,实施村级智能微电网工程,推进新能源电站与电网协调同步。结合清洁取暖和新能源消纳工作开展县级源网荷储一体化示范,支持城区商业区、工业园区开展分布式发电、负荷、电动汽车灵活充电相结合的园区级“源网荷储一体化”建设。强化数智赋能应用,加强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在能源电力领域的融合创新和应用。加强电力需求侧管理,强化市级电力负荷管理中心运作,推广智能化用能监测和诊断技术,推动用户侧储能、虚拟电厂等资源参与市场化交易,到2025年,需求响应能力达到最大用电负荷的3%—5%。(市能源局、国网临汾供电公司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 新能源和清洁能源消纳行动

10. 持续提升电气化水平

在煤炭、非常规天然气、钢铁、焦化、建材等重点行业采掘、加热、烘干、蒸汽供应等环节,推广电钻井、电炉钢、电锅炉、电窑炉等技术,扩大电气化终端用能设备使用比例。在商业街、餐饮场所及云丘山、壶口瀑布等景区,持续提升电气化水平。在主要粮食、蔬果、中药材等产区推广农业现代化大棚、电气化育种育苗、电烘干,试点应用电动农机具。深入开展绿证宣传和推广工作,强化高耗能企业绿电消费责任,支持重点企业、园区高比例消费绿色电力。到2025年,全市电能占终端能源消费比重力争比2020年提升5个百分点,到2030年,全市电能占终端能源消费比重持续提升。(市发展改革委、市能源局、市工信局、市文旅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统计局等按

职责分工负责)

11. 挖掘拓展氢能应用场景

推动氢能可在城市物流、园区通勤等领域应用示范,打造零碳运输示范线路和物流园区。持续推动运营强度大、行驶线路固定的工业园区(矿区),开展氢燃料电池重卡运输示范应用,延长氢能重卡运输线路,形成以曲沃县为中心向周边辐射的氢能重卡运输网络。有序扩大富氢喷吹高炉冶金、富氢烧结应用规模,争创全国绿色氢冶金标杆城市。开展氢能共享单车、公交车、市政功能用车、景区观光车等示范应用,拓展民生领域氢能应用场景。开展氢能与可再生能源耦合示范项目,推进氢能热电冷联供、应急电源等技术发展和应用,探索布局氢能示范社区。(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市能源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文旅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12. 实施清洁低碳能源替代

完善全市燃气调峰、应急储备机制,强化城镇居民和工商服燃气供应。鼓励非常规天然气用于铸造、建材、装备制造等产业,采取大用户直供等方式,降低企业用气成本。加快永和天然气提氢制氢项目建设,拓展非常规天然气利用方式。积极开展中低温太阳能多能互补项目,广泛扩展太阳能在农业农村、建筑等领域的应用规模。以尧都区、曲沃县、襄汾县、隰县等区域为重点,推进地热能资源在供暖、制冷、温泉康养、农业种养殖、工业利用等领域的应用,稳步提高地热能利用覆盖面。持续推进对秸秆、牲畜粪污、生活垃圾等原料的利用,因地制宜推广“生物质+”清洁取暖模式。(市发展改革委、市能源局、市工信局、市城市管理局、市农业农村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 节能降碳增效行动

13. 全面提升用能管理水平

落实以强度控制为主、总量控制弹性管理的能源消费强度和总量“双控”制度,严格控制能耗和碳排放强度,推动能耗“双控”向碳排放总量和强度

“双控”转变。实行用能预算管理,将通过节能挖潜、淘汰落后等措施腾出的用能空间纳入用能预算统一管理,优先保障居民生活和新兴产业用能需求。强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综合评价项目用能和碳排放情况,推动源头节能降碳。强化煤炭、焦化、钢铁、化工、建材等重点行业节能监测及能耗水平监管,完善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系统,提高节能管理信息化水平。完善能源计量体系,鼓励采用认证手段提升节能管理水平。健全市、县两级节能监察执法体系,建立跨部门联动机制,综合运用行政处罚、信用监管、缓批限批、能耗等量减量替代等手段,增强节能监察约束力。(责任单位:市能源局、市工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14. 严格控制煤炭消费增长

新(改、扩)建耗煤项目严格落实国家和山西省关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煤炭消费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严格控制煤炭消费增量。推动钢铁、焦化、化工、建材等重点行业减煤限煤,深挖节能减煤潜力,开展余能深度利用,提高煤炭利用效率。依法将整体完成清洁取暖改造的地区划定为“禁煤区”,持续巩固“禁煤区”成果。加快推进霍州-襄汾绿色能源输配项目建设,深化分散燃煤锅炉、工业窑炉和居民散煤治理。到2025年,全市煤炭消费总量实现负增长,到2030年,煤炭消费总量得到有效控制。(责任单位:市能源局、市工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生态环境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15. 实施节能降碳重点工程

实施重点行业节能降碳工程,推动煤电、钢铁、焦化、化工、建材等行业开展节能降碳改造,能效水平力争达到全国先进水平以上。深入实施能效“领跑者”制度,组织重点用能企业开展能效达标对标活动。实施园区节能降碳工程,聚焦曲沃经济技术开发区、洪洞经济技术开发区、霍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古县经济技术开发区等工业园区,推动能源系统优

化和梯级利用,鼓励园区优先使用可再生能源,打造一批先进的节能低碳园区。实施城市节能降碳工程,推动建筑、交通、照明、供热等重点领域开展节能升级改造,开展绿色建筑创新技术应用示范,提升城市综合能效。(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能源局、市工信局、市商务局、市住建局、市城市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16. 推动重点用能设备节能增效

严格落实能耗、排放、安全等强制性标准和设备淘汰目录要求,依法依规淘汰不达标设备。建立能效导向的激励约束机制,推动钢铁、化工、建材、电力等重点行业开展电机、风机、泵、压缩机、变压器、换热器、工业锅炉等用能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加快推广能效达到先进水平和节能水平的用能设备,全面提升重点用能设备能效水平。加强重点用能设备节能审查和日常监管,强化生产、经营、销售、使用、报废全链条管理,确保能效标准和节能要求全面落实。(市工信局、市能源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17. 强化新型基础设施节能降碳

优化新型基础设施布局,加强共性基础设施和能力支撑平台共建共用。探索直流供电、分布式储能、“光伏+储能”等多样化能源供应模式,促进新型基础设施用能结构低碳化。深度应用5G、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技术,推动能源、水利、市政、交通等领域传统基础设施智能化、低碳化改造升级。鼓励新建数据中心将绿色理念贯穿设计、施工、采购全过程,提升数据中心绿色节能水平。加强新型基础设施用能管理,将年综合能耗超过5000吨标准煤的数据中心全部纳入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开展能源计量审查。积极推广使用高效制冷、先进通风、余热利用和智能化用能控制等技术,提高设施能效水平。(市能源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市水利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住建局、市数据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工业领域碳达峰行动

18. 实施钢铁行业碳达峰行动

深化钢铁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严禁新增钢铁产能,严格执行产能减量置换政策,加快推动联防联控县淘汰退出1200立方米以下高炉、100吨以下转炉等钢铁行业限制类工艺装备。推动重点钢铁企业,参照行业《极致能效能力清单》,开展极致能效提升行动。鼓励企业使用低水分焦炭产品、高品位矿石等原料,提高资源利用率。推广应用“一键炼钢”、转炉煤气全干法显热回收、轧钢饱和蒸汽发电等先进低碳技术,鼓励开展高炉富氢冶炼、非高炉炼铁等低碳冶金技术应用示范,探索开展二氧化碳捕集利用一体化试点示范。鼓励构建“钢-焦-化-氢”绿色低碳全产业链,促进行业协同降碳。推动企业提升废钢资源回收利用水平,支持开展短流程炼钢。到2025年,达到能效标杆水平的产能比例超过30%,短流程炼钢产量占比力争达到3%以上,到2030年达到能效标杆水平的产能比例进一步提升。(市工信局、市能源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19. 实施焦化行业碳达峰行动

严格控制焦化产能规模,落实产能减量置换政策。确保在建、拟建焦化项目严格按照110千克标准煤/吨的能效标杆水平进行设计、建设和运行,并同步实施环保深度治理、干熄焦、余热发电、安全标准化“三同时”等工程。推动现有大型焦化项目实施节能、环保、安全“三改造”和干熄焦、余热发电“两运行”工程,提高焦化行业节能环保安全水平。推广应用5G+工业互联网、5G+一键炼焦等智能炼焦技术,促进焦化行业绿色化、循环化、高端化发展。引导煤化工向精细化工延伸,生产高附加值化工产品,实现产品多元化发展。到2025年,力争现有已建成的大型焦炉单位产品能耗达到能耗标杆值,到2030年,力争将我市建设成为全国一流的绿色焦化产业基

地。(市工信局、市能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科技局、市应急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0. 实施建材行业碳达峰行动

严禁新增水泥熟料、平板玻璃产能,严格落实建材行业产能置换政策,推动低效产能退出。开展节能降碳改造,推广应用水泥熟料回转窑余热发电、高效篦式冷却机改造、集成模块化窑衬节能技术、带分级燃烧的高效低阻预热器系统、高效节能粉磨设备等技术。实施水泥行业原燃料替代,提高粉煤灰、钢渣、电石渣等非碳酸盐原料在水泥原料中的比例,鼓励利用垃圾衍生燃料、生物质燃料等可燃废弃物高比例替代燃煤。到2025年,水泥熟料能效标杆水平以上的比例达到50%。到2030年,原燃料替代水平大幅提高,建成一批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的绿色低碳生产线。(市工信局、市能源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发展改革委、市住建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1. 实施化工行业碳达峰行动

推动行业实施升级改造,依法依规淘汰不符合绿色低碳转型发展要求的落后工艺技术和生产装置。实施低碳原料替代,强化余能资源回收利用,推进化工生产制造工艺革新和设备节能改造。优化化工行业用能结构,发挥焦炉煤气制氢等工艺技术优势,有序布局氢能全产业链发展。鼓励化工企业以市场为导向调整产品结构,提高产品附加值,延伸产业链条。加快推动煤炭由燃料向原料、材料转变,有序发展碳纤维复合材料、碳基负极新材料、石墨烯材料及碳基新材料的应用。鼓励企业积极发展高端产品,推广绿色制造技术,提升技术装备水平。到2030年,重点产品能效水平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市工信局、市能源局、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 城乡建设碳达峰行动

22. 推进城乡布局和建设低碳发展

推动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各环节全面落实绿色低碳要求,加快构建“一带两屏三区、一体双心三轴”的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积极建设黄河流域绿色崛起转型样板城市、晋陕豫黄河金三角区域中心城市。坚持节约集约利用土地,合理控制国土开发强度,严守城镇开发边界,严控新增城镇建设用地。建立以绿色低碳为导向的城乡规划建设管理机制,持续开展城市建设更新三年行动,积极争取国家城市更新试点城市。修复城市水生态,涵养水源,用好洪洞县“海绵城市示范县”支持政策,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增强城乡气候韧性。加快推进公园绿地、道路绿地、城市绿廊绿道等各类绿地建设,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市住建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城市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3. 加快提升建筑能效水平

严格执行新建建筑节能标准,结合清洁取暖和老旧小区改造,统筹推进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和公共建筑绿色化改造。推动建立绿色建造供应链,推动政府投资工程率先采用绿色建材,逐步提高城镇新建建筑中绿色建材应用比例。持续开展绿色建筑创建行动,推动城镇新建建筑全部执行绿色建筑标准,其中公共建筑和10万平方米以上大型住宅小区执行一星级及以上标准。积极推进绿色建筑集中示范区建设,到2025年,示范区内一星级及以上绿色建筑达到30%。加快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和项目建设,大力发展钢结构等装配式建筑,开展钢结构装配式住宅试点,到2025年,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达到30%。鼓励农房按照节能标准建设和改造,提升围护结构保温性能。稳步推进供热计量收费改革,具备条件的地区逐步实行基本热价和计量热价相结合的两部制热价。推广应用合同能源管理,引导用户降低建筑运行能耗。加强公共建筑能耗动态监测平台建设管理,鼓励公共机构因地制宜采用能源费用托管服务开展节能改造,探索应用5G技术构建能源综合管理数字化平台。(市住建局、市城市管理局、市工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市农业农村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行

政审批服务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4. 加快优化建筑用能结构

持续推进太阳能光热光电一体化应用,因地制宜推广光伏、空气源热泵和浅层、中深层地热能应用,推进党政机关、学校、医院等公共建筑屋顶加装光伏系统,扩大可再生能源应用比例。按照“取热不取水”原则,以集中式与分散式相结合的方式推进中深层地热供暖。在城乡学校、医院、商场、高速公路服务区、办公楼、厂房等公共建筑,推进浅层地热能集中供暖制冷项目的开发建设。巩固清洁取暖成果,持续推进太阳能、地热能、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在乡村中的应用。(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市能源局、市住建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城市管理局、市农业农村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 交通运输绿色低碳行动

25. 构建绿色高效交通运输体系

将绿色低碳理念贯穿交通基础设施规划、建设、运营和维护全过程,降低全生命周期能耗与碳排放。全面提升交通基础设施网络供给能力,推动韩城-河津-侯马高铁项目开工建设,有序推进聊邯长高铁西延临汾项目,启动襄汾张礼-乡宁台头地方铁路项目续建工作,积极规划建设铁路专用线,进一步促进大宗货物“公转铁”运输。扎实做好洪大、浮沁等高速项目前期工作。加快临汾尧都机场改扩建工程建设,重点推进乡宁、侯马、永和等通用机场建设。完善慢行交通基础设施,提高慢行交通网络的可达性和便捷性,提升绿色出行在城市出行中的比重,到2025年,绿色出行比例力争达到78%。强化临汾国家物流枢纽城市建设,主动对接“一带一路”国际物流通道,重点建设和完善“南方略、北龙马”两个国家物流枢纽片区,提升临汾枢纽城市的承载力和竞争力。(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运输局、市公安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6. 推动运输工具装备低碳转型

推进新增和更新的公务用车、邮政、轻型物流配

送车辆优先使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汽车,加快换电重卡推广应用,全市新增或更新的公共领域车辆中,新能源及清洁能源比例不低于80%(市区不低于100%)。通过税费减免、购车补贴、停车优惠等措施,鼓励私人购买使用新能源汽车。有序发展氢燃料电池汽车,到2030年,推广氢燃料电池车辆15000辆。加快重点场景甲醇汽车推广应用,鼓励大型能源、工矿企业率先推广应用甲醇重卡,推动甲醇汽车在公共领域推广应用。加快新能源换电重卡充(换)电站网络建设,完善公路服务区、城乡区域充电换电设施,到2025年,桩车比力争达到1:6。有序推进加氢站建设,到2030年,累计建设加氢站10座。推进完善甲醇加注体系建设,统筹汽柴油加油站和甲醇燃料加注站的建设规划,鼓励新建加油(气)站增加甲醇加注功能。(市交通运输局、市工信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市邮政管理局、市商务局、市财政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7. 着力优化交通运输结构

持续推进“公转铁”,加快年货运量150万吨及以上的大型工矿企业、开发区和新建物流园区铁路专用线建设,重点推动洪洞陆港型国家级综合物流园多式联运基地、山西焦化等铁路专用线工程建设。全市设计产能90万吨以上煤矿企业全部接入铁路专用线,钢铁、焦化等重点工业企业铁路专用线接入比例达到90%以上。大型工矿企业中长距离运输(运距500公里以上)的煤炭和焦炭中,铁路运输比例力争达到90%。加强全封闭皮带输送、新能源汽车、铁路等不同运输方式间的有效衔接,构建低排放、高效率的物流运输体系。加快推进多式联运“一单制”“一箱制”发展,推进尧都、侯马、洪洞等重要物流节点城市和枢纽站场建设,推动临汾无水港与沿海港口深度合作、联动发展,探索推广大宗固体废物公铁协同联运模式。加快建设城市绿色货运配送体系,创建绿色货运配送示范城市。(市发展改革委、市交通运输局、市工信局、市公安局、市能源局等

按职责分工负责)

(八) 农业农村减碳固碳行动

28. 推动种植业减碳

开展氮肥减量增效行动,在襄汾、洪洞等粮食主产区,吉县、翼城、曲沃等果菜优势产区,推广水肥一体化等高效施肥技术,提高肥料利用率。推进有机肥与化肥结合使用,增加有机肥投入,替代部分化肥。加大能耗高、排放高、损失大、安全性能低的老旧农机淘汰力度,因地制宜推广高效农机装备和电动农机装备,优化农机装备结构,降低化石能源消耗和二氧化碳排放。支持地膜以及果树反光膜应用面积较大地区开展农膜回收利用示范,推广农膜回收典型模式。推动农业生产加工等用能侧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强化能效提升。鼓励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和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低碳零碳农业园区。到2030年,主要农作物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稳定在90%以上,全市农业化肥施用量稳中有降。(市农业农村局、市生态环境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9. 推动畜牧业减碳

支持洪洞、襄汾、曲沃等地区建立区域性粪污集中处理中心,加快推进规模养殖场改进畜禽粪污处理设施装备,推广粪污密闭处理、气体收集利用或处理等技术,提升畜禽养殖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减少畜禽粪污管理的甲烷和氧化亚氮排放。在畜禽养殖密集区、大型畜禽养殖场和种植集中区域推行种养结合、农牧循环的可持续发展模式,推动粪肥就近就地还田利用。到2030年,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86%以上。(市农业农村局、市生态环境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0. 提高土壤固碳能力

实施保护性耕作工程,因地制宜推广秸秆覆盖还田免耕、少耕播种技术,加强耕地保护和循环利用,实现种地养地相结合,提升土壤有机碳储量。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快补齐农业基础设施短板,提高水土资源利用效率,鼓励盆地平川地区积极探索

和推广“高标准农田建设+高效节水”模式,支持东部太岳丘陵山区和西部吕梁山黄土高原区积极探索“高标准农田建设+有机旱作”模式。推进退化耕地治理,重点加强土壤盐碱化治理,消除土壤障碍因素,提升固碳潜力。2021—2025年,全市新建设高标准农田81万亩以上,到2030年,全市高标准农田比例逐步提升。(市农业农村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九) 生态系统固基增汇行动

31. 提高林草碳汇能力

加强森林草原资源监管,严格征占用林地草地审批,全力防范森林草原火灾,严格林草有害生物防控。围绕太岳山、吕梁山及汾河流域布局实施国土绿化工程,不断巩固造林绿化成果,提高森林生态系统碳汇增量。以西山七县和襄汾县、尧都区为重点,巩固和扩大退耕还林成果,恢复退化植被,完善吕梁山脉及周边地区森林生态系统,大力发展生态经济林体系,开展道路沿线荒山绿化。推动永和县和吕梁山脉国有林管理局相关林场,以构建黄河沿岸森林生态系统为重点,努力构建黄土丘陵沟壑水土保持林体系。积极推进森林城市、森林乡村建设,重点推进大宁县国家森林城市建设。加快推动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两个国家级示范工程建设。依法划定和严格保护基本草原,扩大基本草场面积,推进沿黄沿汾地区禁牧休牧轮牧。到2030年,全市森林覆盖率提高至28.94%以上,森林蓄积量达到2792.36万立方米以上。(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2. 着力挖掘湿地碳汇

加强湿地保护管理,强化国家级和省级湿地公园建设。推动湿地生态系统修复,促进天然湿地面积稳定恢复,增强湿地碳汇功能。加快推进安泽、古县、浮山、翼城等地区开展沁河流域湿地植被恢复,推进侯马、襄汾、曲沃、翼城、尧都、洪洞、霍州等地区

开展沿汾河两侧及支流湿地、滩涂等生态保护区湿地植被恢复。开展建成区及乡镇河道综合整治工作,制定实施河湖岸线修复计划,保障自然岸线比例,确保河湖岸线生态功能,禁止侵占河道、自然湿地空间。(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利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3. 强化生态系统碳汇基础支撑

配合省级部门做好森林、草地、湿地等碳储量本底调查,根据全国森林、草原、湿地调查监测数据成果开展碳储量评估、潜力分析,夯实碳汇数据基础。建立多元化资金投入机制,引导社会资金进入,开展碳汇林建设。积极开发全市国家核证自愿减排量林业碳汇项目,促进林业碳汇项目交易。挖掘生态产品的生态价值,开展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生态产品信息普查,形成生态产品目录清单。探索适合的临汾生态产品价值核算方法,推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为通过市场机制实现森林生态价值补偿提供坚实数据基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 循环经济助力降碳行动

34. 建设绿色低碳循环园区

按照“一园一策”原则,推动产业园区实施循环化改造,以临汾经济开发区、侯马经济开发区、洪洞经济技术开发区为引领,推动绿色低碳循环园区建设。优化园区空间布局,加强规划引导、入园评审和链式招商,推动企业循环式生产、产业循环式组合,促进产业集聚升级。完善园区能源环境基础设施,统筹建设园内集中供热、供电、供气等多联供体系,推动供水、污水处理等基础设施建设及升级改造。实施园区分布式光伏建设,优化能源供给及工业用能结构,提升绿色用能占比。构建园区内公共交通网络,合理配置加氢站、加气站和充电桩等交通基础设施。积极创建近零碳、零碳园区,打造可复制、可推广的绿色低碳循环化改造示范样板,到2030年,省级以上重点产业园区全部实施循环化改造。(市

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工信局、市生态环境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5. 健全废旧物资循环利用体系

完善废旧物资回收网络,合理布局回收网点,因地制宜建设标准化回收网点、智能回收设备。提升专业分拣和综合分拣能力,新建和改造提升一批绿色分拣中心。深入推进两网融合,建立废旧物资与生活垃圾分类、回收、运输相衔接的转运体系。建设静脉产业基地,以临汾经济开发区、侯马经济开发区等产业园区为载体,打造“废弃资源回收-拆解分类-加工处理-再利用”资源循环利用产业链,培育“链主”企业,壮大废钢、废纸、废电子电器、报废机动车等加工利用产业规模。规范发展二手商品市场,鼓励“互联网+二手”模式发展,推动线下实体二手市场规范建设和运营。壮大再制造产业,围绕白色家电铸件、汽车零部件、压缩机铸件等智能制造产业,及智能装备制造、新能源装备制造、增材制造等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构建废旧家电、废旧汽车零部件、煤机装备为核心的再制造体系。(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市商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6. 提升大宗固废综合利用水平

深入推进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基地建设,围绕建筑垃圾、煤矸石、粉煤灰、冶炼渣等大宗固体废弃物的源头减量和综合利用,切实做强做细产业链条,培育一批资源综合利用重点企业,建成一批循环经济发展重点支撑项目。推动建筑垃圾分类管理、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在工程建设领域推行绿色施工,推广废弃路面材料和拆除垃圾原地再生利用,规范建设和运营建筑垃圾堆存、中转和资源化利用场所,推动建筑垃圾综合利用产品应用。科学推进煤矸石分类管理、综合利用和环境消纳,因地制宜推进“煤矸石井下充填+地面回填”。推进煤矸石和粉煤灰在工程建设、塌陷区治理、矿井充填等领域的利用,有序引导利用煤矸石、粉煤灰生产新型墙体材料、装饰装修材料等绿色建材。鼓励钢渣在道路工

程利用以及钢渣微粉作混凝土掺合料在建设工程等领域的利用。探索钢渣规模化、高质化利用渠道,逐步提高冶炼渣综合利用率。(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建局、市城市管理局、山西省公路局临汾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一)绿色低碳科技创新行动

37. 强化绿色低碳科技创新平台建设

主动对接科研院所和创新企业,大力引进高校系、中科系等研发平台,争取建设一批绿色低碳领域高水平研发机构、制造业创新中心等创新平台。积极推动“晋创谷·临汾”创新驱动平台建设,聚焦储能、氢能、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等重点产业,开展低碳零碳负碳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引导支持绿色低碳领域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共建技术创新中心、新型研发机构等平台。积极推动平阳重工、中信机电等高新技术企业牵头创建或参与创新联盟。(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8. 加快绿色低碳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

聚焦制约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卡脖子”技术,立足应用导向,强化低碳、零碳、负碳技术攻关,加强前沿探索与创新实践。加强与怀柔实验室山西研究院、中科院山西煤化所、清华大学山西清洁能源研究院等科研机构的对接合作,推动煤基科技创新成果落地转化。立足我市需求,全力推进煤炭工业 5G、大数据、智能装备等新技术应用,着力突破煤矸石等大宗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的关键共性技术。加快推广应用煤炭清洁高效转化技术、先进燃煤发电技术,推动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加快突破焦炉加热精准控制、焦炉烟气脱硫脱硝副产物资源化利用、焦炉煤气高附加值利用等先进技术研发和应用,推动氢能生产、储存、应用关键技术研发、示范与应用。加快可再生能源大规模利用、新型储能、二氧化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等重点领域技术攻关。(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工信局、市能源局、市

发展改革委、市生态环境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9. 加强科技创新能力建设和人才培养

围绕碳达峰碳中和主题开展科技交流,实施人才引进培育工程,探索校企、校政、校校合作,推广企业和高校“双导师”育人模式,强化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实用人才培养。以打造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人才成长型城市为引领,紧密结合全市碳达峰碳中和需求,推动山西电子科技学院、临汾职业技术学院等加快培养跨学科、复合型、具有实操能力的高技能人才队伍。(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教育局、市发展改革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二)绿色低碳全民行动

40. 加大全民绿色低碳宣教力度

持续开展全国节能宣传周、全国低碳日、全国生态日等主题宣传活动,策划公众喜闻乐见、形式新颖的宣教活动,打造具有临汾特色的“双碳”科普模式,推动绿色低碳理念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将生态文明教育、绿色低碳理念纳入国民教育体系,积极探索形式丰富的知识讲解和实践活动,引导学生树立生态文明理念。将碳达峰、碳中和知识作为干部教育的重要内容,分阶段、多层次对各级领导干部开展培训,深化各级领导干部对碳达峰、碳中和工作重要性、紧迫性、科学性、系统性的认知,提升领导干部推动绿色低碳发展的本领。(市发展改革委、市委宣传部、市教育局、市工信局、市能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1. 深入推行绿色低碳生活方式

坚决遏制奢侈浪费和不合理消费,倡导绿色健康的消费模式和生活方式,围绕“衣食住行”日常行为,开展绿色学校、绿色商场、绿色出行等绿色生活创建行动,引导大众形成绿色、健康的生活方式。探索建立碳普惠平台,制定出台碳积分账户制度,逐步构建吸引全民参与且持续运营的碳普惠机制,通过碳普惠机制培育消费者低碳行为,将碳普惠打造成为践行绿色低碳发展的新亮色。强化绿色产品、低

碳产品、节能产品等绿色产品的标识管理,持续开展“有机产品认证宣传周”“绿色产品与标识宣传周”“服务认证体验周”等活动,引导绿色消费。发挥政府及机关单位示范带头作用,提高绿色产品采购比例。鼓励企业积极参与产品碳标识认证工作,引导其在产品或包装物等位置标注和使用碳标识。(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市教育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2. 引导企业履行社会责任

引导企业主动适应绿色低碳发展要求,强化环境责任意识,加强能源资源节约,提升绿色创新水平。鼓励重点领域国有企业制定实施企业碳达峰行动方案,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推动重点用能单位深入研究碳减排路径,“一企一策”制定专项工作方案,深入开展节能降碳。推动上市企业和发债企业按照环境信息依法披露要求,定期公布企业碳排放信息。(市发展改革委、市生态环境局、市工信局、市能源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十三)县(市、区)碳达峰行动

43. 科学确定县(市、区)碳达峰路径

推动各县(市、区)结合区域经济水平、能源结构、资源禀赋、发展战略,探索实施具有减碳成效的差异化发展路径,从实际出发推进本地区绿色低碳发展。鼓励大宁县、隰县、永和县、汾西县、吉县等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资源丰富、产业结构较轻的地区坚持绿色低碳发展,深入挖掘区域非常规天然气、风电、光伏等清洁能源及文旅、农副产品、生态产品等领域的发展潜力,促进绿色低碳产业融合发展。推动尧都区、霍州市、古县、安泽县、曲沃县、侯马市、襄汾县、洪洞县、浮山县、翼城县等产业结构偏重、能源结构偏煤、碳排放较高的县(市、区)把降碳减污协同推进摆在突出位置,推进传统产业绿色低碳升级改造,大力优化调整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逐步实现碳排放与地区经济增长脱钩。推动乡宁县、蒲县等煤

炭主产区开展煤矿甲烷减排,实施零碳矿山建设,着眼长远系统谋划退出煤矿资源整合利用与转型发展。(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信局、市能源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旅局、市生态环境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4. 发挥试点示范引领作用

推动浮山县农村能源革命试点县建设工作,创新农村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模式,加快农村能源清洁低碳转型。深入推进曲沃县绿色低碳县城试点建设,打造县域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样板。推动临汾经济开发区、侯马经济开发区、洪洞经济技术开发区绿色低碳循环示范园区试点建设,形成具有地方特色的园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路径。推进晋南钢铁创建炼钢转炉深度降碳示范工程试点建设,探索减碳效益突出的新路径新模式。支持有意愿、有条件的县(市、区)、开发区和企业开展零碳或近零碳相关试点创建工作,评选一批具有代表性的市级试点示范,并择优推荐参加省级、国家级试点示范评选。(市发展改革委、市能源局、市工信局、市商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农业农村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政策保障

(一)建立健全碳排放管理制度

定期编制市级能源平衡表,建立统一规范、职责明确、数据完备的能源统计监测体系,夯实能源统计基础。按照国家碳排放统计核算体系要求,开展年度碳排放核算。定期编制市级温室气体清单,鼓励县(市、区)探索开展温室气体清单编制。持续做好电力、钢铁、有色、化工、建材、航空等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的年度碳排放报告与核查工作,支持其他行业企业按照国家已发布的行业指南开展碳排放数据核算。落实国家节能、低碳产品标准标识制度,推动节能、低碳产品认证,支持重点行业企业建设涵盖产业链上下游各环节的碳足迹背景数据库。支持联防联控重点县和碳排放重点区域探索减污降碳推进机制和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的有效模式。(市发展改革委、市统计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按职

责分工负责)

(二)加大财政税收支持力度

积极争取国家、省污染治理和节能降碳、生态保护和修复、绿色基础设施建设、产业转型升级等领域资金,争取国家和省碳达峰项目倾斜和资金支持。加大市县财政对全市碳达峰试点示范和绿色低碳转型产业发展、新质生产力培育、低碳零碳负碳技术研发推广等领域重大工程的支持力度。完善政府绿色采购标准,加大绿色低碳产品采购力度。落实环境保护、节能节水、资源综合利用、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车船、合同能源管理项目税收优惠政策。严格执行惩罚性电价政策和落实绿色电价政策,鼓励具备条件的地区实施供热分户计量和按供热量收费。(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税务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完善金融支持政策

加强金融政策与产业政策协同,严控对不符合要求的“两高一低”项目提供金融支持。鼓励金融机构设立绿色专营机构,创新绿色信贷、绿色债券、绿色保险、绿色基金、碳金融、转型金融等多层次金融产品,加大对节能降碳、新能源、低碳交通、低碳建筑、CCUS 等项目的投融资支持力度。鼓励银行机构用好碳减排支持工具、“绿票通”再贴现等货币政策工具,为绿色低碳项目提供低成本资金支持。以市场化方式引导社会资本支持绿色低碳产业发展和碳减排项目落地。鼓励支持企业采取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等方式盘活存量资产,投资绿色低碳领域相关项目建设。建立健全环境信息共享机制,充分运用信用激励和约束手段,加强绿色金融风险防范。(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国家金融监管总局临汾监管分局、人行临汾市分行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强化绿色低碳科技创新机制

推动市级科技计划设立碳达峰碳中和关键技术研究与示范等重点专项,围绕节能环保、清洁能源等领域布局一批绿色低碳技术创新攻关项目。深化

“揭榜挂帅”“赛马制”“里程碑制”改革,健全科技成果转化激励政策。探索建立部门间横向联动机制,加强市科技主管部门与各行业主管部门在行业科技工作中的协同。引进孵化一批掌握绿色低碳前沿技术的“硬科技”企业,健全“创业苗圃+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创新全链条孵化体系,强化绿色低碳技术和产品知识产权保护。充分发挥企业主体作用,全力提高企业新技术研发和应用能力。(市科技局、市发展改革委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健全市场化运营机制

全面参与碳排放权、用能权、电力交易等市场建设,探索市场化减碳服务模式。按照国家部署要求,有序推动符合条件的企业纳入全国碳市场运行管理,监督其做好碳排放报告和履约工作。鼓励企业对自身运营及投融资活动所产生的碳排放进行全面核算、登记、评估、评价,开展碳资产管理。利用好风能、太阳能、森林等自然资源,开发可再生能源、碳减排技术改造、低浓度煤矿瓦斯综合利用、生态碳汇等领域的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推广合同能源管理等市场化节能降碳模式,积极参与用能权等市场交易。积极参与电力市场化改革,鼓励企业开展绿电交易。(市发展改革委、市生态环境局、市能源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进一步完善分工明确、协同高效的工作机制,整体部署和系统推进碳达峰各项工作。各县(市、区)、开发区(园区)及市直有关部门要切实扛起责任,按照本方案确定的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狠抓各项任务落实。各类市场主体要主动承担社会责任,严格落实主体责任,主动推动绿色低碳发展。

(二)严格监督考评

定期调度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进展情况,加强跟踪评估和督促检查,协调解决实施中遇到的重大问题。建立健全奖惩机

制,强化正向激励和监督问责。组织开展碳达峰目标任务年度评估,及时发现问题、总结成效,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建设经验和典型案例。

(三)做好能力支撑

积极与省内外科研机构、专家智库、社会组织联合开展基础问题调研、重大问题合作研究和跨区域

对话交流活动,促进开放合作。强化各级领导干部、企业管理者等人员培训,切实增强推动试点建设和绿色低碳发展的本领,提升管理决策和服务水平。加强市、县(市、区)和重点企业统计队伍建设和信息化体系建设,定期开展统计人员业务培训,逐步提升能源和碳排放统计核算能力。

临汾市人民政府 关于临汾市中心城区教育设施布局专项规划 (2023—2035年)的批复

临政函〔2025〕1号

市教育局:

你局《关于临汾市中心城区教育设施布局专项规划(2023—2035年)申请市人民政府批复的请示》(临教请示〔2024〕50号)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临汾市中心城区教育设施布局专项规划(2023—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规划》是今后一个时期临汾市中心城区中小学及幼儿园规划建设、管理的指导性文件和重要依据。

二、《规划》实施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国家、山西省、临汾市中长期教育改革及发展规划和临汾市实际情况为基础,以学前教育普惠发展、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

展、职业教育协调发展、其他教育统筹发展为目标,科学布局、有序建设,为构建公平优质教育体系提供坚实的规划基础与有效的建设路径。

三、你局要发挥牵头作用,协调相关职能部门抓好《规划》实施工作,确保完成《规划》任务。尧都区、临汾经济开发区和市直有关部门要切实履职尽责,强化协同配合,及时研究解决《规划》实施中出现的问题。

临汾市人民政府

2025年1月2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临汾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临汾市第六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的通知

临政函〔2025〕10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临汾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直有关单位:

第六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共计47项)已经市人民政府批准,现予以公布。

相关县(市、区)、单位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山西省非物质文化遗产条例》和《临汾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完善我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体系,坚持创造性转化、创新性

发展,不断提高传承发展利用水平,扎实做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为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件:临汾市第六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

临汾市人民政府
2025年2月18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临汾市第六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名录

民间文学(1项)				
序号	编号	项目名称	申报地区或单位	项目保护单位
1	I—28	弟子规	浮山县	浮山县张庄镇佐村村委会
传统音乐(1项)				
序号	编号	项目名称	申报地区或单位	项目保护单位
2	II—17	乡宁民歌	乡宁县	乡宁县文化馆

续表一

传统舞蹈(1项)				
序号	编号	项目名称	申报地区或单位	项目保护单位
3	Ⅲ-19	襄汾夏梁转身鼓	襄汾县	襄汾县新城镇夏梁村村委会
传统戏剧(1项)				
序号	编号	项目名称	申报地区或单位	项目保护单位
4	Ⅳ-4	曲沃皮影戏	曲沃县	曲沃县民艺皮影剧社
曲艺(2项)				
序号	编号	项目名称	申报地区或单位	项目保护单位
5	V-7	洪洞干板	洪洞县	洪洞县文化馆
6	V-8	尧都区民间说书	尧都区	临汾市尧都区友善人家 农家民俗四合院
传统美术(2项)				
序号	编号	项目名称	申报地区或单位	项目保护单位
7	VII-20	霍州泥塑	霍州市	山西颐惠轩雕塑有限公司
8	VII-21	乡宁传统手工刺绣	乡宁县	乡宁县文化馆
传统技艺(29项)				
序号	编号	项目名称	申报地区或单位	项目保护单位
9	VIII-74	虎头香包	大宁县	大宁县文化馆
10	VIII-75	大宁土炒炮炮	大宁县	大宁县文化馆
11	VIII-76	汾西县“手工绣花梳包子”制作技艺	汾西县	汾西县文化馆
12	VIII-77	栖凤糖渍玫瑰酱	浮山县	浮山县康杰副食品有限公司
13	VIII-78	十里香羊酥肉	洪洞县	洪洞县赵城镇十里香饭店
14	VIII-79	羊獬刘家熏鸡传统制作技艺	洪洞县	洪洞县甘亭镇羊獬村 刘家熏鸡店
15	VIII-80	赵城枣儿米	洪洞县	山西青林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6	VIII-81	老家钩编	洪洞县	洪洞县二姐手工坊
17	VIII-82	老家堆绣	洪洞县	洪洞县城东城农贸市场 云绣阁手作
18	VIII-83	霍州制鼓技艺	霍州市	霍州市白龙威风锣鼓 演艺有限公司
19	VIII-84	曲沃传统席面	曲沃县	曲沃县代生浚贤庄饭店
20	VIII-85	猪娃娃	曲沃县	曲沃县鲁艳芳剪纸文化有限公司
21	VIII-86	鄂邑传拓	乡宁县	乡宁县文化馆
22	VIII-87	乡宁民间酱牛肉	乡宁县	山西霖达肉质品有限公司

续表二

序号	编号	项目名称	申报地区或单位	项目保护单位
23	VIII-88	乡宁饴饬制作技艺	乡宁县	乡宁县石磨坊餐饮服务管理有限公司
24	VIII-89	古建筑砖塑艺术构件	尧都区	临汾市尧都区双龙古建筑砖塑艺术构件加工部
25	VIII-90	平水绣刺绣技艺	尧都区	山西平水绣手工艺术品有限公司
26	VIII-91	古法手斫古琴技艺	尧都区	临汾市尧都区国艺瑶琴社
27	VIII-92	平水古籍修复技艺	尧都区	临汾锡中堂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28	VIII-93	平阳寺观壁画彩绘技艺	尧都区	临汾市尧都区众和轩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29	VIII-94	平阳制鼓技艺	尧都区	山西唐尧乐器有限公司
30	VIII-95	平阳肉酱饴饬	尧都区	山西杨军儿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31	VIII-96	十三花碟宴	尧都区	临汾市尧都区陶唐餐饮文化会馆
32	VIII-97	翼城浆水制作技艺	翼城县	山西震东方农业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3	VIII-98	隆化生炒面制作技艺	翼城县	翼城县隆化兴隆大酒店
34	VIII-99	襄汾烧饼制作技艺	襄汾县	襄汾县晋襄酥烧饼壹号店
35	VIII-100	传统木梳制作技艺	襄汾县	襄汾县南辛店乡南辛店村村委会
36	VIII-101	汾城稍子面制作技艺	襄汾县	襄汾县汾城镇东坡村村委会
37	VIII-102	王明明古法砂锅	浮山县	临汾市尧都区王明明古法砂锅居
传统医药(8项)				
序号	编号	项目名称	申报地区或单位	项目保护单位
38	IX-12	南属寺王氏正骨	曲沃县	山西省曲沃县振水正骨店
39	IX-13	韩氏中医正骨	曲沃县	曲沃永彰中医诊所
40	IX-14	五行膏	尧都区	尧都雷三胜中医诊所
41	IX-15	尧都培元小儿推拿	尧都区	尧都解放门诊部
42	IX-16	谷氏古法悬灸	尧都区	山西谷之和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43	IX-17	袁李正骨疗法	尧都区	山西国医堂康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44	IX-18	王氏中医正骨	洪洞县	洪洞县飞虹西街振华正骨店
45	IX-19	王氏截根疗法	隰县	隰县文化馆
民俗(2项)				
序号	编号	项目名称	申报地区或单位	项目保护单位
46	X-23	寨圪塔骡马会	浮山县	浮山县寨圪塔乡人民政府
47	X-24	响水河又把扫帚会	浮山县	浮山县响水河镇人民政府

临汾市人民政府

关于河西片区 HX01-01-01 地块和南城片区 NC-01-02 地块详细规划的批复

临政函〔2025〕11 号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你局《关于河西片区 HX01-01-01 地块和南城片区 NC-01-02 地块详细规划申请市人民政府批复的请示》(临自然资字〔2024〕528 号)收悉,经研究,原则同意河西片区 HX01-01-01 地块和南城片区 NC-01-02 地块详细规划。地块规划技术指标如下：

一、HX01-01-01 地块

HX01-01-01 地块位于临汾市尧都区河西片区,东至规划三街北延(规划路),西、北至城镇开发边界,南至规划一街北延(规划路),总用地面积 4.95 公顷(约合 74.25 亩)。

(一)地块用地性质及控制指标

HX01-01-01 地块用地性质为城镇住宅用地,容积率不大于 2.9,绿地率不小于 35%,建筑密度不大于 20%,建筑限高 80 米。

(二)地块周边道路红线宽度

规划三街北延,道路红线宽度为 36 米,双向 4 车道;

规划一街北延,道路红线宽度为 30 米,双向 4 车道。

二、NC-01-02 地块

NC-01-02 地块位于临汾市尧都区南城片区,北至滨河东路,东至让贤路,南至乔村,西至滨河东路,总用地面积 3.5985 公顷(约合 53.98 亩)。

NC-01-02 地块分为 NC-01-02-01 地块和 NC-01-02-02 地块,地块用地性质及控制指标如下：

NC-01-02-01 地块用地性质为供热用地,用地面积为 1.9508 公顷,容积率不大于 1.0,绿地率不小于 20%,建筑密度不大于 40%,建筑限高 16 米。

NC-01-02-02 地块用地性质为供热用地,用地面积为 1.6477 公顷,容积率不大于 1.0,绿地率不小于 20%,建筑密度不大于 40%,建筑限高 16 米。

你局要严格按照批复做好规划管理和土地收储出让工作,在符合有关规范的前提下,充分结合实际情况,加快项目实施落地。

临汾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2 月 18 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市区学校工程项目建设工作专班的 通 知

临政办函〔2024〕45号

尧都区人民政府,临汾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直有关部门:

为加快推进市区学校工程项目建设,经市政府同意,决定成立市区学校工程项目建设工作专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市工作专班人员组成

组 长:乔飞鸿 副市长
副组长:白浩钰 市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室副主任
刘玉平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牛福生 市教育局局长
于 乐 尧都区委副书记、区长
白建成 临汾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书记、
管委会主任
成 员:尚贤林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
房小平 市教育局副局长
韩小龙 市财政局副局长
王平珍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李新华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三级调
研员
贾长宏 市生态环境局二级调研员

邢建勋 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副局长

王 强 市城市管理局副县级干部

工作专班负责协调、指导、统筹项目建设工作,专班下设临汾市区学校工程建设项目部,具体负责项目的实施,履行法人职责,项目部法人代表:赵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高级工程师)。

工作专班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由工作专班及时调整,不再另行发文。工作专班运行至2026年12月31日后自行撤销,如需继续开展工作要提前报市政府予以延期。

二、有关相求

市工作专班要加强项目建设全过程协调服务,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确保工作规范有序完成。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根据各自职责大力支持和加强协调,提高工作效率,加快办理手续,积极跟进服务。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12月25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国道 108 线霍州—襄汾段过境改线工程 建设协调工作专班、国道 309 线曲亭至峪里段改建 工程建设协调工作专班的通知

临政办函〔2025〕3 号

尧都区、霍州市、洪洞县、襄汾县人民政府，市直有关部门：

为加快推进国道 108 线霍州—襄汾段过境改线工程项目、国道 309 线曲亭至峪里段改建工程项目进程，全力推进项目建设，经研究，市政府决定成立“国道 108 线霍州—襄汾段过境改线工程建设协调工作专班”和“国道 309 线曲亭至峪里段改建工程建设协调工作专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国道 108 线霍州—襄汾段过境改线工程建设协调工作专班

(一) 人员组成

组长：李艳萍 副市长
副组长：任 斌 市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室副主任
樊 宇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刘晓明 临汾公路分局局长
于 乐 尧都区委副书记、区长
张可新 霍州市委副书记、市长
王向辉 洪洞县委副书记、县长
杜 斌 襄汾县委副书记、县长
成 员：苏兰记 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杨英俊 临汾公路分局副局长
刘金平 市发展改革委副主任
师长征 市财政局副局长
邢建勋 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副局长
王平珍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樊海军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成员
高国雄 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贾长宏 市生态环境局党组成员
霍岷翰 市水利局党组成员
许钦宝 市文化和旅游局四级调研员
黄惠勇 市应急管理局党委委员
董 文 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副支队长
王洪锁 尧都区副区长
郭惠民 霍州市副市长
刘向明 洪洞县副县长
李晓斌 襄汾县副县长
赵 磊 国网临汾供电公司副总经理
王虎平 铁塔临汾分公司副总经理
景小辰 移动临汾分公司副总经理
王 栋 联通临汾分公司副总经理
张新荣 电信临汾分公司副总经理

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主任由市交通运输局局长樊宇兼任，副主任由临汾公路分局局长刘晓明兼任。

(二) 工作职责

1. 工作专班职责

负责统筹推进国道 108 线霍州—襄汾段过境改线工程项目建设期的各项工作。

(1) 做好前期手续办理工作。全力做好项目前期配合协调和服务保障工作，与上级部门积极对接，赢得支持，办理相关手续，确保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环评、水保、防洪评价、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正式用地（先行用地）报批、文物手续审批等前期工作顺利推进。

(2) 做好征地拆迁及地方协调工作。负责协调

征地拆迁、失地农民社保缴纳、三线迁改和道路交通安全管制等工作,确保征地拆迁工作顺利推进。

2. 工作专班办公室职责

负责工作专班日常工作;负责做好与相关部门的统筹协调对接工作,及时向工作专班汇报工作进展情况;完成工作专班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尧都区、霍州市、洪洞县、襄汾县要成立征地拆迁及地方协调工作专班,落实辖区内征地拆迁主体责任。具体负责本辖区创优环境、保障用地、征地拆迁、前期手续办理等配合协调工作;负责协调配合辖区内控制性工程开工,优先保障开工条件;协调解决辖区内出现的具体问题。

二、国道 309 线曲亭至峪里段改建工程建设协调工作专班

(一) 人员组成

组 长:李艳萍 副市长
副组长:任 斌 市政府副秘书长、办公室副主任
樊 宇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刘晓明 临汾公路分局局长
于 乐 尧都区委副书记、区长
王向辉 洪洞县委副书记、县长
成 员:苏兰记 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杨英俊 临汾公路分局副局长
刘金平 市发展改革委副主任
师长征 市财政局副局长
邢建勋 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副局长
王平珍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樊海军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成员
高国雄 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贾长宏 市生态环境局党组成员
霍岷翰 市水利局党组成员
许钦宝 市文化和旅游局四级调研员
黄惠勇 市应急管理局党委委员
董 文 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副支队长
王洪锁 尧都区副区长
刘向明 洪洞县副县长
赵 磊 国网临汾供电公司副总经理

王虎平 铁塔临汾分公司副总经理
景小辰 移动临汾分公司副总经理
王 栋 联通临汾分公司副总经理
张新荣 电信临汾分公司副总经理

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主任由市交通运输局局长樊宇兼任,副主任由临汾公路分局局长刘晓明兼任。

(二) 工作职责

1. 工作专班职责

负责统筹推进国道 309 线曲亭至峪里段改建工程项目建设期的各项工作。

(1) 做好前期手续办理工作。全力做好项目前期配合协调和服务保障工作,与上级部门积极对接,赢得支持,办理相关手续,确保项目工程可行性研究、环评、水保、防洪评价、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正式用地(先行用地)报批、文物手续审批等前期工作顺利推进。

(2) 做好征地拆迁及地方协调工作。负责协调征地拆迁、失地农民社保缴纳、三线迁改和道路交通安全管制等工作,确保征地拆迁工作顺利推进。

2. 工作专班办公室职责

负责工作专班日常工作;负责做好与相关部门的统筹协调对接工作,及时向工作专班汇报工作进展情况;完成工作专班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尧都区、洪洞县要成立征地拆迁及地方协调工作专班,落实辖区内征地拆迁主体责任。具体负责本辖区创优环境、保障用地、征地拆迁、前期手续办理等配合协调工作;负责协调配合辖区内控制性工程开工,优先保障开工条件;协调解决辖区内出现的具体问题,完成工作专班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上述两个工作专班于项目建设期结束后自行撤销,期间如有人员变动由专班办公室及时动态调整,市政府办公室不再另行发文。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 1 月 16 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临汾市人民政府公报》简介

《临汾市人民政府公报》由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主管主办,是刊发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室政策信息的法定载体,面向市内公开发行的政府出版物。办刊宗旨为:公开政府信息,宣传政策法规,推进依法行政,服务社会各界。

《临汾市人民政府公报》主要刊载内容为:市政府及市政府办公室公布的行政规章和决定、命令等政策文件;市政府、市政府办公室批准的有关机构调整、行政区划变动和人事任免的决定;市政府各部门公布的规范性文件;市政府领导同志批准刊载的其它文件等。

《临汾市人民政府公报》实行免费赠阅,其赠阅范围为: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各县市区、本地区档案馆、图书馆、政务服务大厅等政府信息公开查阅场所和公共服务场所,以及乡镇政府、街道办、社区、村(居)委会等基层单位和法院、检察院等司法机关。

需求者可登录临汾市人民政府官网(<http://www.linfen.gov.cn/>)“政府公报”专栏,浏览或下载公报刊登的相关文件。

主管主办单位: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编辑印发单位:临汾市政府公报编辑中心
地址:临汾市解放西路市府街
电话:(0357)2091150



临汾市人民政府公报